

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11442号

目 录

审计报告——1

财务报表——6

财务报表附注——18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和环境”）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仁和环境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仁和环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3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1、营业收入的确认	
<p>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收入、生活垃圾转运收入、污水处理收入、沼气发电收入、工业级混合油收入、BOT 项目建设期服务收入。</p> <p>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生活垃圾转运及污水处理属于特许经营项目，对于此类收入，仁和根据特许经营协议约定，据经公司与市政管理部门双方确定的计量月报表上记录的收运量或处理量以及特许经营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对于沼气发电收入，仁和根据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确定的上网电量以及购售电合同约定的电价确认收入；对于工业级混合油收入，仁和根据在产品控制权发生转移后根据客户签收单确认收入；对于 BOT 项目建设期服务收入，仁和根据将其识别为一项单独履约义务，确认服务收入。</p> <p>由于营业收入为公司关键经营指标，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六（三十六）。</p>	<p>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了解、测试并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p> <p>区别不同的业务类型，结合具体业务的实际情况，检查相关合同的约定，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是否与同行业收入确认政策存在差异；</p> <p>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进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判断报告期内收入是否出现异常波动，同时对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增减变动原因及合理性进行分析；</p> <p>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收入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核实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p> <p>检查交易过程中的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上网电量结算单、垃圾进厂量结算单、污水处理量单、签收单、销售发票、银行回单等，核实交易是否真实及收入的准确性；</p> <p>执行账面收入与原始运营数据的测算，并对实际产能与营业收入进行分析；</p> <p>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原始运营数据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期间；</p> <p>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2、特许经营权项目资产的核算	
<p>仁和采用建设-拥有-经营（“B00”）、建设-拥有-运营-移交（“B00T”）及建设-经营-移交（“BOT”）方式，与政府（以下简称“合同授予方”）签订生活垃圾中转及处理、餐厨垃圾收运、无害化处理等特许经营协议。</p> <p>仁和根据特许经营权形成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等项目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较大，且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等项目资产的会计处理涉及较多判断，主要包括：确认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分类的判断、转入无形资产摊销的初始时点等。</p>	<p>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p> <p>了解、评估管理层对仁和与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固定资产-特许经营权、在建 BOT 项目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检查仁和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的条款以及后续的补充协议并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判断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分类是否准确、与同行业间是否存在差异；</p> <p>获取工程设备相关合同台账、以及现场进度文件，对大型设备合同、土建安装合同、累计工程进度单等支持性文件执行检查，复核资产入账价值、入账时间是否准确；</p> <p>对于报告期内转固的资产，获取工程竣工结算报告，检查转固时点、转固金额的准确性。尚未取得竣工验收报告的，</p>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11442号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鉴于上述事项的处理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我们将特许经营权形成的项目资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八）、三（二十一）、及六（九）、六（十二）。</p>	<p>了解实际投入使用的时间，并结合相关资料进行验证；</p> <p>对重要供应商进行函证，核实报告期内交易真实性；</p> <p>按照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方法重新计算无形资产摊销、固定资产折旧，评价资产摊销及折旧的准确性；</p> <p>对报告期期末的特许经营权有关的实物资产实施了监盘程序，结合项目运营情况了解和分析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p>

四、其他信息

仁和环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仁和环境 2023 年度、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仁和环境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仁和环境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仁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仁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仁和环境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11442号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2023年度、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以下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春卫
中国·北京	(项目合伙人):	_____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沛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6,842,654.30	422,555,861.25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59,281,871.89	325,196,990.96	六、（二）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420,070.37	6,161,263.52	六、（三）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309,610.80	15,736,812.24	六、（四）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81,155.32	2,888,621.94	六、（五）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46,081.82	2,295,165.82	六、（六）
流动资产合计	934,781,444.50	774,834,715.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99,220.72	1,804,196.19	六、（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699,115.01	4,223,616.41	六、（八）
固定资产	433,697,760.00	458,336,291.53	六、（九）
在建工程	26,174,745.99	40,117,720.62	六、（十）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一）
无形资产	229,082,422.39	223,622,913.18	六、（十二）
开发支出			
商誉	23,895,832.59	23,895,832.59	六、（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109,500,475.93	125,113,970.17	六、（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83,254.40	13,391,504.94	六、（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7,046.43	1,029,383.82	六、（十六）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2,669,873.46	891,535,429.45	
资 产 总 计	1,777,451,317.96	1,666,370,145.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0,277.78	20,023,925.00	六、（十八）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955,245.12	53,119,927.90	六、（十九）
预收款项	591,520.49	1,474,799.29	六、（二十）
合同负债	1,977,546.48	762,760.41	六、（二十一）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260,798.25	26,725,043.43	六、（二十二）
应交税费	23,903,681.69	21,300,178.41	六、（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21,477,130.04	12,147,762.91	六、（二十四）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381,953.11	35,712,584.98	六、（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257,081.05	99,158.85	六、（二十六）
流动负债合计	198,825,234.01	171,366,141.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2,662,371.45	120,398,121.77	六、（二十七）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866,045.73	51,243,037.84	六、（二十八）
递延收益	2,280,166.58	2,754,966.62	六、（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31,549.76	9,073,264.01	六、（十五）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1,500,000.00	六、（三十）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240,133.52	184,969,390.24	
负 债 合 计	356,065,367.53	356,335,531.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2,300,000.00	422,300,000.00	六、（三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804,373.59	171,401,132.53	六、（三十二）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三十三）
盈余公积	150,258,007.97	107,672,181.11	六、（三十四）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3,023,568.87	608,661,300.12	六、（三十五）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1,385,950.43	1,310,034,613.7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1,385,950.43	1,310,034,613.7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7,451,317.96	1,666,370,145.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026,651,076.11	969,159,670.24	
其中：营业收入	1,026,651,076.11	969,159,670.24	六、（三十六）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4,726,699.28	433,537,941.93	
其中：营业成本	311,305,764.01	305,533,150.93	六、（三十六）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724,943.38	11,403,751.46	六、（三十七）
销售费用	84,901.83	295,137.06	六、（三十八）
管理费用	98,299,174.45	80,888,666.98	六、（三十九）
研发费用	33,057,919.80	31,369,315.87	六、（四十）
财务费用	1,253,995.81	4,047,919.63	六、（四十一）
其中：利息费用	8,078,991.54	9,629,283.94	六、（四十一）
利息收入	5,454,961.58	3,482,281.11	六、（四十一）
加：其他收益	17,444,394.57	30,425,250.20	六、（四十二）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024.53	207,296.11	六、（四十三）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5,024.53	207,296.11	六、（四十三）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88,665.63	-23,141,002.59	六、（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002.97	90,000.00	六、（四十五）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9,829,133.27	543,203,272.03	
加：营业外收入	625,665.93	310,796.58	六、（四十六）
减：营业外支出	2,296,396.98	5,532,485.74	六、（四十七）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8,158,402.22	537,981,582.87	
减：所得税费用	81,210,306.61	79,617,324.37	六、（四十八）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948,095.61	458,364,258.5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948,095.61	458,364,258.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948,095.61	458,364,258.5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6,948,095.61	458,364,258.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6,948,095.61	458,364,258.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8	1.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8	1.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6,868,908.49	834,813,755.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902,680.32	29,212,767.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82,029.33	5,437,555.82	六、（四十九）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9,253,618.14	869,464,078.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273,795.05	167,480,463.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744,010.84	130,356,857.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071,567.33	141,701,356.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65,730.95	26,735,496.72	六、（四十九）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355,104.17	466,274,17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898,513.97	403,189,904.20	六、（五十）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32,945.90	509,512.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0,000.00	2,030,000.00	六、（四十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2,945.90	2,539,512.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874,488.06	92,395,575.54	六、（四十九）
投资支付的现金			六、（四十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0,000.00	1,480,000.00	六、（四十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34,488.06	93,875,575.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31,542.16	-91,336,063.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1,104.00	六、（四十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90,391,10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596,758.43	74,229,333.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7,240,284.64	221,756,451.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200.00	六、（四十九）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837,043.07	296,463,985.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837,043.07	-206,072,881.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456,864.31	2,180,341.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713,206.95	107,961,301.63	六、（五十）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422,553,861.25	314,592,559.62	六、（五十）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840,654.30	422,553,861.25	六、（五十）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2,300,000.00				171,401,132.53				107,672,181.11		608,661,300.12		1,310,034,613.76		1,310,034,613.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2,300,000.00				171,401,132.53				107,672,181.11		608,661,300.12		1,310,034,613.76		1,310,034,613.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03,241.06				42,585,826.86		54,362,268.75		111,351,336.67		111,351,336.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6,948,095.61		496,948,095.61		496,948,095.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403,241.06								14,403,241.06		14,403,241.0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403,241.06								14,403,241.06		14,403,241.06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585,826.86		-442,585,826.86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2,585,826.86		-42,585,826.8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488,798.48				488,798.48		488,798.48
2.本年使用									-488,798.48				-488,798.48		-488,798.48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2,300,000.00				185,804,373.59				150,258,007.97		663,023,568.87		1,421,385,950.43		1,421,385,950.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2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2,000,000.00				167,801,477.01				74,344,236.19		396,734,986.54		1,060,880,699.74		1,060,880,69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2,000,000.00				167,801,477.01				74,344,236.19		396,734,986.54		1,060,880,699.74		1,060,880,699.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				3,599,655.52				33,327,944.92		211,926,313.58		249,153,914.02		249,153,91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364,258.50		458,364,258.50		458,364,258.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				3,599,655.52								3,899,655.52		3,899,655.5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				510,000.00								810,000.00		81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89,655.52								3,089,655.52		3,089,655.5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327,944.92		-246,437,944.92		-213,110,000.00		-213,11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3,327,944.92		-33,327,944.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3,110,000.00		-213,110,000.00		-213,11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310,098.06				310,098.06		310,098.06
2.本年使用									-310,098.06				-310,098.06		-310,098.06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2,300,000.00				171,401,132.53				107,672,181.11		608,661,300.12		1,310,034,613.76		1,310,034,613.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079,860.33	194,642,092.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3,885,168.54	79,919,239.24	十九、（一）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70,266.32	2,686,393.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9,560,935.14	95,006,413.65	十九、（二）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000,000.00	80,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3,339.10	1,627,398.0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74.30	748,761.51	
流动资产合计	422,090,243.73	374,630,298.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3,050,158.10	542,855,133.57	十九、（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8,932,553.94	156,264,954.20	
在建工程	14,247,259.78	26,249,870.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6,692.51	865,038.71	
无形资产	33,854,496.79	16,011,994.83	
开发支出			
商誉	23,895,832.59	23,895,832.59	
长期待摊费用	6,416,721.87	6,696,605.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77,107.58	2,015,024.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657.43	806,983.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5,938,480.59	775,661,437.58	
资产总计	1,208,028,724.32	1,150,291,735.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0,277.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562,417.60	49,616,053.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77,546.48	762,760.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004,086.07	12,664,843.15	
应交税费	9,653,979.79	8,441,304.96	
其他应付款	20,890,199.77	11,586,778.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11,130.90	26,325,180.16	
其他流动负债	257,081.05	99,158.85	
流动负债合计	135,676,719.44	109,496,080.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015,222.22	24,030,066.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7,092.47	619,112.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80,166.58	2,754,966.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503.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1,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98,985.15	28,904,145.52	
负 债 合 计	155,875,704.59	138,400,225.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2,300,000.00	422,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5,424,751.40	431,021,510.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753,826.84	37,167,999.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4,674,441.49	121,401,99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2,153,019.73	1,011,891,510.0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8,028,724.32	1,150,291,735.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387,870,711.73	383,842,515.00	
其中：营业收入	387,870,711.73	383,842,515.00	十九、（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5,997,982.15	224,509,243.71	
其中：营业成本	175,868,595.03	161,195,817.74	十九、（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972,481.51	4,457,358.51	
销售费用	84,901.83	295,137.06	
管理费用	64,213,052.53	46,815,812.70	
研发费用	12,747,709.24	12,484,313.43	
财务费用	-888,757.99	-739,195.73	
其中：利息费用	1,843,812.99	1,197,207.51	
利息收入	2,744,729.50	1,943,134.55	
加：其他收益	15,733,761.43	19,361,300.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0,195,024.53	200,207,296.11	十九、（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5,024.53	207,296.11	十九、（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39,534.23	-22,300,761.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4,361,981.31	356,601,106.41	
加：营业外收入	38,123.55	74,576.40	
减：营业外支出	1,309,610.94	1,111,759.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3,090,493.92	355,563,922.82	
减：所得税费用	17,232,225.34	22,284,473.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858,268.58	333,279,449.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858,268.58	333,279,449.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5,858,268.58	333,279,449.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287,963.54	371,310,181.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22,839.48	18,020,644.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1,862.42	5,377,57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412,665.44	394,708,398.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563,333.31	105,031,899.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193,744.70	62,223,885.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096,372.48	52,041,845.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89,389.25	15,658,93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142,839.74	234,956,56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69,825.70	159,751,829.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12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1,633.00	21,346.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0,000.00	1,4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731,633.00	121,491,346.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629,242.11	39,114,859.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000.00	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09,242.11	39,914,859.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22,390.89	81,576,48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30,8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791,568.68	214,215,529.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880.00	362,8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154,448.68	214,578,40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154,448.68	-183,768,409.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62,232.09	57,559,906.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94,642,092.42	137,082,185.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079,860.33	194,642,092.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2,300,000.00				431,021,510.34				37,167,999.98		121,401,999.77	1,011,891,510.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2,300,000.00				431,021,510.34				37,167,999.98		121,401,999.77	1,011,891,510.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03,241.06				42,585,826.86		-16,727,558.28	40,261,509.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5,858,268.58	425,858,268.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403,241.06							14,403,241.0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403,241.06							14,403,241.06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585,826.86		-442,585,826.86	-40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2,585,826.86		-42,585,826.8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488,798.48				488,798.48
2.本年使用								-488,798.48				-488,798.48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2,300,000.00				445,424,751.40				79,753,826.84		104,674,441.49	1,052,153,019.7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2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2,000,000.00				427,421,854.82				3,840,055.06		34,560,495.53	887,822,405.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2,000,000.00				427,421,854.82				3,840,055.06		34,560,495.53	887,822,405.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				3,599,655.52				33,327,944.92		86,841,504.24	124,069,104.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3,279,449.16	333,279,449.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				3,599,655.52							3,899,655.5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				510,000.00							81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89,655.52							3,089,655.5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327,944.92		-246,437,944.92	-213,11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3,327,944.92		-33,327,944.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3,110,000.00	-213,11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310,098.06			310,098.06
2.本年使用									-310,098.06			-310,098.06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22,300,000.00				431,021,510.34				37,167,999.98		121,401,999.77	1,011,891,510.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历史沿革

1、2011年11月，湖南仁和餐厨垃圾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和餐厨”）成立

2011年11月12日，湖南省仁和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和综合”）、易志刚、彭芳、蔡思吉和祖柱共同签署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仁和餐厨，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及出资方式（万元）			持股比例
		货币出资	实物出资	合计	
1	仁和综合	320.00	5,600.00	5,920.00	74.00%
2	彭芳	720.00		720.00	9.00%
3	祖柱	560.00		560.00	7.00%
4	易志刚	400.00		400.00	5.00%
5	蔡思吉	400.00		400.00	5.00%
	<u>合计</u>	<u>2,400.00</u>	<u>5,600.00</u>	<u>8,000.00</u>	<u>100.00%</u>

股东仁和综合用以实物出资的资产包括两宗土地，以及地上的预处理车间和办公楼。上述资产于2011年11月评估，评估情况如下表：

序号	资产	评估报告	评估价值 (万元)
1	原仁和综合二车间（塑料分拣加工中心）以及办公楼	长恒业（2011）房评字第A142号	1,877.02
2	公司当前湘（2019）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86732号出让地，位于长沙市开福区洪山管理局综合农场用地	湘恒业土估字（2011）第153号	2,859.07
3	原仁和综合长国用（2010）第064312号划拨土地，即当前公司名下的划拨土地	湘恒业土估字（2011）第154号	1,319.78

序号	资产	评估报告	评估价值 (万元)
		<u>合计</u>	<u>6,055.87</u>

由于划拨土地不能直接用于出资，因此该实物出资手续一直未能完成办理。

根据湖南湘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11月1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湘亚验字（2011）第803号），截至2011年11月11日，仁和餐厨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货币资金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仁和综合	5,920.00	320.00	4.00%
2	彭芳	720.00	720.00	9.00%
3	祖柱	560.00	560.00	7.00%
4	易志刚	400.00	400.00	5.00%
5	蔡思吉	400.00	400.00	5.00%
	<u>合计</u>	<u>8,000.00</u>	<u>2,400.00</u>	<u>30.00%</u>

2、2012年8月，第一次增资

2012年7月30日，湖南联合餐厨垃圾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餐厨”）（2012年5月28日，仁和餐厨的企业名称变更为湖南联合餐厨垃圾处理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8,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由股东根据其持股比例以货币形式全额认缴，增资完成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012年8月1日，湖南湘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湘亚验字（2012）第305号）。经审验，截至2012年8月1日，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900万元。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仁和综合	6,290.00	690.00	74.00%
2	彭芳	765.00	765.00	9.00%
3	祖柱	595.00	595.00	7.00%
4	蔡思吉	425.00	425.00	5.00%
5	易志刚	425.00	425.00	5.00%
	<u>合计</u>	<u>8,500.00</u>	<u>2,900.00</u>	<u>100.00%</u>

3、2015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暨代持还原

2015年2月28日，联合餐厨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彭芳将其持有的联合餐厨25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王清，将其持有的联合餐厨51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朱光宁，其他股东放弃优

先受让权。同日，彭芳分别与王清、朱光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仁和综合	6,290.00	690.00	74.00%
2	祖柱	595.00	595.00	7.00%
3	朱光宁	510.00	510.00	6.00%
4	蔡思吉	425.00	425.00	5.00%
5	易志刚	425.00	425.00	5.00%
6	王清	255.00	255.00	3.00%
	<u>合计</u>	<u>8,500.00</u>	<u>2,900.00</u>	<u>100.00%</u>

本次股权转让实质为股权代持还原，系彭芳将其为王清和朱光宁代持的联合餐厨股权还原给王清和朱光宁，因此，转让各方未就本次股权转让支付对价。

4、2017年2月，联合餐厨减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12月20日，联合餐厨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2,900万元，减少的5,600万元注册资本为仁和综合实物出资部分；（2）同意公司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同日，仁和综合、王清、祖柱、朱光宁、易志刚、蔡思吉分别与洪也凡、彭勇强、杨建增、胡世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转让方	股权受让方	股权转让比例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仁和综合		23.79%	690.00
2	王清	洪也凡	4.38%	127.12
3	祖柱		13.52%	392.00
4	朱光宁		11.59%	336.00
5	王清	彭勇强	1.41%	40.88
6	蔡思吉		3.03%	87.88
7	蔡思吉	杨建增	5.14%	149.20
8	易志刚		3.74%	108.32
9	蔡思吉	胡世梯	1.48%	42.92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洪也凡	1,545.12	1,545.12	53.28%
2	易志刚	316.68	316.68	10.92%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3	杨建增	257.52	257.52	8.88%
4	祖柱	203.00	203.00	7.00%
5	朱光宁	174.00	174.00	6.00%
6	蔡思吉	145.00	145.00	5.00%
7	彭勇强	128.76	128.76	4.44%
8	王清	87.00	87.00	3.00%
9	胡世梯	42.92	42.92	1.48%
	<u>合计</u>	<u>2,900.00</u>	<u>2,900.00</u>	<u>100.00%</u>

5、2017年5月，联合餐厨第二次增资

2017年4月30日，联合餐厨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从2,900万元增加至4,4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017年5月5日，湖南湘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湘亚验字（2017）第1003号）。经审验，截至2017年4月30日，公司已将资本公积1,500万元转增实收资本。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洪也凡	2,344.32	53.28%
2	易志刚	480.48	10.92%
3	杨建增	390.72	8.88%
4	祖柱	308.00	7.00%
5	朱光宁	264.00	6.00%
6	蔡思吉	220.00	5.00%
7	彭勇强	195.36	4.44%
8	王清	132.00	3.00%
9	胡世梯	65.12	1.48%
	<u>合计</u>	<u>4,400.00</u>	<u>100.00%</u>

6、2017年10月，联合餐厨吸收合并仁和综合

2017年5月18日，仁和综合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联合餐厨吸收合并仁和综合，仁和综合解散注销，仁和综合的债权债务、未缴纳的税金由联合餐厨承继。同日，联合餐厨与仁和综合签订公司合并协议并约定，联合餐厨在吸收合并后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

2017年8月30日，湖南湘融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湖南省仁和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

拟吸收合并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湘融评估字(2017)第0826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7年6月30日,仁和综合评估的净资产账面值为6,498.28万元,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7,263.95万元。

2017年9月19日,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下达《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湘)登记内注核字(2017)第2594号),准予仁和综合注销。

2017年10月10日,联合餐厨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联合餐厨吸收合并仁和综合,仁和综合解散注销,仁和综合的债权债务、未缴纳的税金由联合餐厨承继;合并后联合餐厨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仁和综合原股东在合并后联合餐厨中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2020年11月26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湘验(2020)59号)。经审验,截至2017年10月19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洪也凡	5,328.00	53.28%
2	易志刚	1,092.00	10.92%
3	杨建增	888.00	8.88%
4	祖柱	700.00	7.00%
5	朱光宁	600.00	6.00%
6	蔡思吉	500.00	5.00%
7	彭勇强	444.00	4.44%
8	王清	300.00	3.00%
9	胡世梯	148.00	1.48%
	<u>合计</u>	<u>10,000.00</u>	<u>100.00%</u>

7、2019年6月,联合餐厨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9年6月21日,联合餐厨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洪也凡将持有的公司1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王年庚,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日,洪也凡与王年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洪也凡	5,228.00	52.28%
2	易志刚	1,092.00	10.92%
3	杨建增	888.00	8.88%
4	祖柱	700.00	7.00%
5	朱光宁	600.00	6.00%
6	蔡思吉	500.00	5.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7	彭勇强	444.00	4.44%
8	王清	300.00	3.00%
9	胡世梯	148.00	1.48%
10	王年庚	100.00	1.00%
	<u>合计</u>	<u>10,000.00</u>	<u>100.00%</u>

8、2020年12月，联合餐厨第四次股权转让暨代持还原

2020年11月30日，联合餐厨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决议同意祖柱将其持有的公司1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坤，将其持有的公司1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孙虎，将其持有的公司2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刘仕平，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日，祖柱分别与陈坤、孙虎、刘仕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洪也凡	5,228.00	52.28%
2	易志刚	1,092.00	10.92%
3	杨建增	888.00	8.88%
4	朱光宁	600.00	6.00%
5	蔡思吉	500.00	5.00%
6	彭勇强	444.00	4.44%
7	祖柱	300.00	3.00%
8	王清	300.00	3.00%
9	刘仕平	200.00	2.00%
10	胡世梯	148.00	1.48%
11	王年庚	100.00	1.00%
12	陈坤	100.00	1.00%
13	孙虎	100.00	1.00%
	<u>合计</u>	<u>10,000.00</u>	<u>100.00%</u>

9、2020年12月，联合餐厨第四次增资

2020年12月1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20〕801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湖南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和环保”）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161,724.00万元，较账面所有者（股东）权益评估增值额为109,399.72万元，增值幅度为209.08%。

2020年12月4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20〕802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联合餐厨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51,181

万元。

2020年12月9日，联合餐厨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联合餐厨与仁和环保全体股东签署的企业重组增资协议；（2）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41,3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1,300万元由湖南仁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仁联”）认缴17,631.29万元、湖南仁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仁景”）认缴7,918.9万元、洪也凡认缴2,112.75万元、YI KE HONG认缴1,349.03万元、ALAN YI LUN HONG认缴1,349.03万元、胡世梯认缴939.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以其所持有仁和环保股权出资。同日，联合餐厨、联合餐厨原股东与湖南仁联、湖南仁景、洪也凡、YI KE HONG、ALAN YI LUN HONG、胡世梯就上述事宜签订《企业重组增资协议》。

2020年12月2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湘验〔2020〕61号），截至2020年12月21日，公司已收到湖南仁联、湖南仁景、洪也凡、YI KE HONG、ALAN YI LUN HONG、胡世梯以持有的仁和环保100%股权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31,300.00万元。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湖南仁联	17,631.29	42.69%
2	湖南仁景	7,918.90	19.17%
3	洪也凡	7,340.75	17.77%
4	YI KE HONG	1,349.03	3.27%
5	ALAN YI LUN HONG	1,349.03	3.27%
6	易志刚	1,092.00	2.64%
7	胡世梯	1,087.00	2.63%
8	杨建增	888.00	2.15%
9	朱光宁	600.00	1.45%
10	蔡思吉	500.00	1.21%
11	彭勇强	444.00	1.08%
12	祖柱	300.00	0.73%
14	王清	300.00	0.73%
15	刘仕平	200.00	0.48%
13	陈坤	100.00	0.24%
16	孙虎	100.00	0.24%
17	王年庚	100.00	0.24%
	<u>合计</u>	<u>41,300.00</u>	<u>100.00%</u>

10、2020年12月，联合餐厨第五次增资

2020年12月21日，联合餐厨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1,300万元

增加至 42,18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880 万元由新增股东湖南仁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南仁怡”）以货币形式认缴。

2020 年 12 月 23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湘验〔2020〕62 号），截至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湖南仁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880 万元。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湖南仁联	17,631.29	41.80%
2	湖南仁景	7,918.90	18.77%
3	洪也凡	7,340.75	17.40%
4	YI KE HONG	1,349.03	3.20%
5	ALAN YI LUN HONG	1,349.03	3.20%
6	易志刚	1,092.00	2.59%
7	胡世梯	1,087.00	2.58%
8	杨建增	888.00	2.11%
9	湖南仁怡	880.00	2.09%
10	朱光宁	600.00	1.42%
11	蔡思吉	500.00	1.19%
12	彭勇强	444.00	1.05%
13	祖柱	300.00	0.71%
14	王清	300.00	0.71%
15	刘仕平	200.00	0.47%
16	陈坤	100.00	0.24%
17	孙虎	100.00	0.24%
18	王年庚	100.00	0.24%
	<u>合计</u>	<u>42,180.00</u>	<u>100.00%</u>

11、2021年6月，联合餐厨第六次增资

2021 年 5 月 25 日，联合餐厨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42,180 万元增加至 42,2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 万元由湖南仁怡以货币形式认缴。

2021 年 6 月 2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湘验〔2021〕26 号），截至 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已收到湖南仁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 万元。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湖南仁联	17,631.29	41.78%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2	湖南仁景	7,918.90	18.77%
3	洪也凡	7,340.75	17.40%
4	YI KE HONG	1,349.03	3.20%
5	ALAN YI LUN HONG	1,349.03	3.20%
6	易志刚	1,092.00	2.59%
7	胡世梯	1,087.00	2.58%
8	湖南仁怡	900.00	2.13%
9	杨建增	888.00	2.10%
10	朱光宁	600.00	1.42%
11	蔡思吉	500.00	1.18%
12	彭勇强	444.00	1.05%
13	祖柱	300.00	0.71%
14	王清	300.00	0.71%
15	刘仕平	200.00	0.47%
16	陈坤	100.00	0.24%
17	孙虎	100.00	0.24%
18	王年庚	100.00	0.24%
	<u>合计</u>	<u>42,200.00</u>	<u>100.00%</u>

12、2021年9月，联合餐厨第五次股权转让

2021年9月26日，联合餐厨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洪也凡将其持有的公司375.11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青岛松露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松露”）；同意洪也凡将其持有的公司324.94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青岛高信明远投资合伙企业（以下简称“青岛高信”）；同意洪也凡将其持有的公司206.31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长沙润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沙润合”）。同日，洪也凡分别与青岛松露、青岛高信、长沙润合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湖南仁联	17,631.29	41.78%
2	湖南仁景	7,918.90	18.77%
3	洪也凡	6,434.39	15.25%
4	YI KE HONG	1,349.03	3.20%
5	ALAN YI LUN HONG	1,349.03	3.20%
6	易志刚	1,092.00	2.59%
7	胡世梯	1,087.00	2.58%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8	湖南仁怡	900.00	2.13%
9	杨建增	888.00	2.10%
10	朱光宁	600.00	1.42%
11	蔡思吉	500.00	1.18%
12	彭勇强	444.00	1.05%
13	青岛松露	375.11	0.89%
14	青岛高信	324.94	0.77%
15	祖柱	300.00	0.71%
16	王清	300.00	0.71%
17	长沙润合	206.31	0.49%
18	刘仕平	200.00	0.47%
19	王年庚	100.00	0.24%
20	陈坤	100.00	0.24%
21	孙虎	100.00	0.24%
	<u>合计</u>	<u>42,200.00</u>	<u>100.00%</u>

13、2021年1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21年11月10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审计报告》（天健湘审(2021)2-436号），截至2021年9月30日，联合餐厨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80,970.45万元。

2021年11月11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湖南联合餐厨垃圾处理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可用于出资的净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21)896号），以2021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联合餐厨可用于出资的净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119,480.18万元。

2021年11月10日，联合餐厨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为“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和环境”）”，公司以截至2021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80,970.45万元为基数，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42,200万股。

2021年11月25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56号），确认截至2021年11月25日，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联合餐厨净资产缴纳的实收股本人民币42,200万元。

14、2022年7月，仁和环境第一次增资

2022年6月22日，仁和环境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2,200万元增加至42,23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万元由湖南仁怡认缴，其余股东放弃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

认购权。

2022年8月10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湘验〔2022〕43号）。经审验，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已收到湖南仁怡企业缴纳的新增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81万元，其中计入股本3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1万元。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湖南仁联	17,631.29	41.75%
2	湖南仁景	7,918.90	18.75%
3	洪也凡	6,434.39	15.24%
4	YI KE HONG	1,349.03	3.19%
5	ALAN YI LUN HONG	1,349.03	3.19%
6	易志刚	1,092.00	2.59%
7	胡世梯	1,087.00	2.57%
8	湖南仁怡	930.00	2.20%
9	杨建增	888.00	2.10%
10	朱光宁	600.00	1.42%
11	蔡思吉	500.00	1.18%
12	彭勇强	444.00	1.05%
13	青岛松露	375.11	0.89%
14	青岛高信	324.94	0.77%
15	祖柱	300.00	0.71%
16	王清	300.00	0.71%
17	长沙润合	206.31	0.49%
18	刘仕平	200.00	0.47%
19	王年庚	100.00	0.24%
20	陈坤	100.00	0.24%
21	孙虎	100.00	0.24%
	<u>合计</u>	<u>42,230.00</u>	<u>100.00%</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为42,230.00万元。

（二）公司注册地和组织形式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洪山街道东二环三段218号；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584949876B；法定代表人：洪也凡。

（三）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通过特许经营方式从事生活垃圾中转处理项目、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为政府客户提供生活垃圾中转处理、餐厨垃圾收运及无害化处理服务，并进行资源化利用，将产生的资源化产品工业级混合油销售给下游企业，同时进行沼气发电进行自用或销售给电网公司。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名称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湖南仁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洪也凡。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正常经营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报告期各期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含) 的应收款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含) 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付款项、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明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含) 的往来款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含)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公司将对单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资产总额 0.5% (含) 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对单项承诺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含) 的承诺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对单项或有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含) 的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对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含) 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债务重组	公司将对单项债务重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含) 的债务重组认定为重要。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

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

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账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应收账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2-3 年 (含 3 年)	30
3-4 年 (含 4 年)	50
4-5 年 (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4、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本公司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股利	本组合为应收股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利息	本组合为应收金融机构的利息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组合为应收其他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 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

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六）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

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系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等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

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一）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权、软件等，无形资产取得时按成本计价，年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期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公司尚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特许经营权

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BOT）方式运营的项目为污水处理，根据子公司仁和环保与政府签订的《长沙市第一垃圾中转处理场特许经营合同》（以下简称《特许经营合同》）及《配套污水处理项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该项目特许经营期为污水处理项目运行日至《特许经营合同》到期日止，即 2015 年 3 月至 2030 年 4 月，故该项目特许经营期为 181 期（合 15.08 年）。根据《补充协议》，在特许经营期满后，仁和环保需要将污水处理业务资产无偿移交至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第三方，在运营期间，公司可以收取污水处理费用。

公司采用建设-拥有-运营-移交（BOOT）方式运营的项目为长沙市垃圾中转处理处理，根据公司与政府签订的《长沙市第一垃圾中转处理场特许经营合同》（以下简称《特许经营合同》），该项目特许经营期为长沙市垃圾中转处理项目运行日至《特许经营合同》到期日止，即 2005 年 4 月至 2030 年 4 月，故该项目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根据《特许经营合同》，在特许经营期满后，公司需要将长沙市垃圾中转处理业务资产以评估值移交至政府或政府指定的第三方，在运营期间，公司可以收取垃圾中转处理费用。

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BOT）方式在建的项目为长沙市望城区生活垃圾转运站项目，根据孙公司湖南仁和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和产业”）与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政府签订《长沙市望城区生活垃圾转运站特许经营合同》。根据该协议，特许经营期为 30 年（含建设期 1.5 年），在特许经营期满后，仁和产业公司需将望城区生活垃圾转运站业务资产无偿移交至政府或根据法律规定所确定的其他第三方，在运营期间，公司可以收取生活垃圾转运费用。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按下列标准进行估计

（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为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

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通过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方法，综合各方面因素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每个会计期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摊销。

4、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5、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燃动费、折旧及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发费、其他研发相关费用等。

(2) 研发支出的相关会计处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设定受益计划

（1）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

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六) 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合同规定,本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在符合下列条件下,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与特许经营权相关的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折现率参考各项目长期借款实际利率为折现率;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八) 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确认

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收入、生活垃圾转运收入、污水处理收入、

沼气发电收入、工业级混合油收入、BOT 项目建设期服务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收入、生活垃圾转运收入、污水处理收入、沼气发电收入、工业级混合油收入、BOT 项目建设期服务收入。上述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收入：公司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收入系根据经公司与市政管理部门双方确定的餐厨垃圾收运计量月报表的餐厨垃圾收运量以及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生活垃圾转运收入：公司生活垃圾转运收入系根据经公司与市政管理部门或客户双方确定

的生活垃圾计量月报表的生活垃圾处理量以及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污水处理收入：公司污水处理收入系根据经公司与市政管理部门双方确定的配套废水处理站出水排放计量月报表的处理量以及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沼气发电收入：公司沼气发电收入系根据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确定的上网电量以及购售电合同约定的电价确认。

工业级混合油收入：公司工业级混合油收入系以产品交付并经客户签收，公司完成了履约义务，产品控制权发生转移后确认收入。

BOT 项目建设期服务收入：BOT 项目建设期服务收入，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本公司为 BOT 项目的社会资本方(建设方)，在 BOT 项目资产建造期间，虽未实际提供建造服务，但本公司作为 BOT 项目资产建造的主要责任人，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识别为一项单独履约义务，将 BOT 项目交易价格按照 BOT 项目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确认 BOT 项目建设期服务收入。

(4)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

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二十九）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本公司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二) 租赁

1、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

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6、9、免税(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0%后余值的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25(注2)

注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二手车经销等若干增值税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9号），子公司仁和环保污水处理收入自2020年5月1日起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子公司仁和环保污水处理收入2022年度、2023年度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二手车经销等若干增值税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9号），本公司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收入、子公司仁和环保生活垃圾转运收入自2020年5月1日起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本公司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收入、子公司仁和环保生活垃圾转运收入2022年1-2月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收入、子公司仁和环保的生活垃圾转运收入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仁和环保的上述收入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工业级混合油收入、沼气发电收入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按 13% 征收增值税；本公司工业级混合油收入、沼气发电收入 2022 年度、2023 年度适用 13% 的增值税税率。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子公司长沙仁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仁华”）的生活垃圾转运收入属于其他生活服务，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 6% 的增值税税率；子公司长沙仁华的生活垃圾转运收入 2022 年度、2023 年度适用 6% 的增值税税率。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子公司仁和环保的不动产租赁业务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按 9% 征收增值税；子公司仁和环保的不动产租赁收入 2022 年度、2023 年度适用 9% 的增值税税率。

注 2：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湖南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湖南仁和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25%	25%
湖南联合餐厨有机固废循环利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25%
长沙仁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增值税优惠政策

（1）增值税即征即退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工业级混合油销售业务和沼气发电业务、子公司仁和环保垃圾转运处理和污水处理业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其中，本公司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业务 2022 年 1-2 月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 70%，工业级混合油销售业务 2022 年度、2023 年度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 70%，本公司沼气发电业务 2022 年度、2023 年度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 100%，子公司仁和环保垃圾转运处理业务 2022 年 1-2 月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 70%，污水处理业务 2022 年度、2023 年度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 70%。

（2）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收入及本公司子公司仁和环保的生活垃圾转运收入自 2022 年 3 月起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

（3）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根据《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规定，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长沙仁华、仁和环保属于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可分别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10%抵减应纳税额。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规定，为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第七条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规定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长沙仁华、仁和环保属于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可分别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5%抵减应纳税额。

2、所得税优惠政策

（1）高新技术企业

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审核通过，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取得新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4300059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有效期内本公司可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 15%的优惠政策。本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审核通过，本公司子公司仁和环保于 2020 年 9 月取得编号为 GR20204300065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于 2023 年 10 月取得新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43003588，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有效期内本公司子公司仁和环保可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 15%的优惠政策。本公司子公司仁和环保 2022 年度、2023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资源综合利用企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本公司自产自销的工业级混合油属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利用沼气生产和销售的电力属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所列项目，

2022 年度、2023 年度均享受上述政策。

3、其他税费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规定，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仁和环保 2022 年度、2023 年度均免征环境保护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仁和环保、长沙仁华 2023 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

（1）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5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2022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15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2、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1)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2022年度提前执行。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重大影响。

(2)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2022年1月1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2022年1月1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3)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形外，在报告期各期末未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形。

(二)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各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各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现金		
银行存款	356,840,654.30	422,553,861.25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	2,000.0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u>356,842,654.30</u>	<u>422,555,861.25</u>

2、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使用受限的ETC业务保证金	2,000.00	2,000.00
合计	<u>2,000.00</u>	<u>2,000.00</u>

除上述使用受限情况外，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无其他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583,468,809.82	338,271,404.47
1-2年（含2年）	5,540,558.40	3,144,299.54
2-3年（含3年）		1,419,633.31
3-4年（含4年）		31,087.62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4,780,000.00	9,568,212.00
小计	<u>593,789,368.22</u>	<u>352,434,636.94</u>
减：减值准备	34,507,496.33	27,237,645.98
合计	<u>559,281,871.89</u>	<u>325,196,990.96</u>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3,789,368.22	100.00	34,507,496.33	5.81	559,281,871.89
其中：账龄组合	593,789,368.22	100.00	34,507,496.33	5.81	559,281,871.89
合计	593,789,368.22	100	34,507,496.33		559,281,871.89

(2)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2,434,636.94	100.00	27,237,645.98	7.73	325,196,990.96
其中：账龄组合	352,434,636.94	100.00	27,237,645.98	7.73	325,196,990.96
合计	352,434,636.94	100	27,237,645.98		325,196,990.96

3、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83,468,809.82	29,173,440.49	5.00
1-2年 (含2年)	5,540,558.40	554,055.84	10.00
2-3年 (含3年)			30.00
3-4年 (含4年)			50.00
4-5年 (含5年)			80.00
5年以上	4,780,000.00	4,780,000.00	100.00
合计	593,789,368.22	34,507,496.33	

(2)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338,271,404.47	16,913,570.23	5.00
1-2年 (含2年)	3,144,299.54	314,429.95	10.00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3年(含3年)	1,419,633.31	425,889.99	30.00
3-4年(含4年)	31,087.62	15,543.81	50.00
4-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9,568,212.00	9,568,212.00	100.00
<u>合计</u>	<u>352,434,636.94</u>	<u>27,237,645.98</u>	

4、坏账准备的情况

(1) 2023年度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计提	27,237,645.98	7,269,850.35		34,507,496.33
<u>合计</u>	<u>27,237,645.98</u>	<u>7,269,850.35</u>		<u>34,507,496.33</u>

(2) 2022年度

类别	2022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计提	24,799,854.18	2,437,791.80		27,237,645.98
<u>合计</u>	<u>24,799,854.18</u>	<u>2,437,791.80</u>		<u>27,237,645.98</u>

5、报告期各期末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报告期各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沙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非关联方	540,510,680.85	1年以内	91.03	27,025,534.04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非关联方	10,989,188.23	2年以内	1.85	718,715.42
长沙县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8,943,430.96	1年以内及 5年以上	1.51	4,988,171.55
长沙市芙蓉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非关联方	8,230,213.67	2年以内	1.39	490,661.47
宁乡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非关联方	6,167,258.03	1年以内	1.04	308,362.90
<u>合计</u>		<u>574,840,771.74</u>		<u>96.82</u>	<u>33,531,445.38</u>

注：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应收账款账龄具体情况：1年以内7,604,068.10元，1-2年3,385,120.13元；长沙县城市管理局应收账款账龄具体情况：1年以内4,163,430.96元，5年以上4,780,000.00元；长沙市芙蓉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应收账款账龄具体情况：1年以内6,647,198.00元，1-2年1,583,015.67元。

(2)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沙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非关联方	297,404,132.10	1年以内	84.39	14,870,206.61
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非关联方	16,880,274.60	4年以内	4.79	1,370,126.46
长沙县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10,088,828.37	1年以内及 5年以上	2.86	9,594,242.82
长沙市芙蓉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非关联方	6,083,015.67	1年以内	1.73	304,150.78
长沙市雨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非关联方	5,457,600.00	1年以内	1.55	272,880.00
合计		335,913,850.74		95.32	26,411,606.67

注：长沙市望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应收账款账龄具体情况：1年以内12,285,254.13元，1-2年3,144,299.54元，2-3年1,419,633.31元，3-4年31,087.62元；长沙县城市管理局应收账款账龄具体情况：1年以内520,616.37元，5年以上9,568,212.00元。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630,765.58	82.14	6,051,811.00	98.22
1-2年(含2年)	789,304.79	17.86	104,068.44	1.69
2-3年(含3年)			5,384.08	0.09
合计	4,420,070.37	100	6,161,263.52	100

2、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1)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 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长沙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09,450.39	2年以内	36.41	尚未结算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长沙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49,522.74	1年以内	28.27	尚未结算

单位名称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471,698.08	1年以内	10.67	尚未结算
长沙市望城区天意石油制品有限公司石渚湖加油站	非关联方	339,574.64	1年以内	7.68	尚未结算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长沙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3,010.75	1年以内	3.69	尚未结算
<u>合计</u>		<u>3,833,256.60</u>		<u>86.72</u>	

(2)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长沙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077,030.32	1年以内	33.71	尚未结算
长沙城发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8,230.81	1年以内	17.01	尚未结算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长沙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890,630.12	1年以内	14.46	尚未结算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非关联方	647,000.00	1年以内	10.50	尚未结算
长沙供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939.56	1年以内	2.84	尚未结算
<u>合计</u>		<u>4,837,830.81</u>		<u>78.52</u>	

(四) 其他应收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309,610.80	15,736,812.24
<u>合计</u>	<u>10,309,610.80</u>	<u>15,736,812.24</u>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470,198.11	1,573,841.52
1-2年(含2年)	635,257.25	35,361,225.32
2-3年(含3年)	32,021,225.32	
3-4年(含4年)		2,000,000.00
4-5年(含5年)	2,000,000.00	127,800.00
5年以上	132,800.00	5,000.00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小计	36,259,480.68	39,067,866.84
减：坏账准备	25,949,869.88	23,331,054.60
合计	10,309,610.80	15,736,812.2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金拆借款	33,161,829.16	35,993,679.06
保证金、押金	2,132,800.00	2,132,800.00
其他往来款	964,851.52	941,387.78
备用金		
小计	36,259,480.68	39,067,866.84
坏账准备	25,949,869.88	23,331,054.60
合计	10,309,610.80	15,736,812.2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2023年12月31日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676,666.65	57.02	20,676,666.6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82,814.03	42.98	5,273,203.23	33.84	10,309,610.80
其中：账龄组合	15,582,814.03	42.98	5,273,203.23	33.84	10,309,610.80
合计	36,259,480.68	100	25,949,869.88		10,309,610.80

②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676,666.65	52.92	20,676,666.6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91,200.19	47.08	2,654,387.95	14.43	15,736,812.24
其中：账龄组合	18,391,200.19	47.08	2,654,387.95	14.43	15,736,812.24
合计	39,067,866.84	100	23,331,054.6		15,736,812.24

(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①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湖南思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676,666.65	20,676,666.65	100.00	涉及诉讼，管理层判断可收回性较低
<u>合计</u>	<u>20,676,666.65</u>	<u>20,676,666.65</u>	<u>100</u>	

②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湖南思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676,666.65	20,676,666.65	100.00	涉及诉讼，管理层判断可收回性较低
<u>合计</u>	<u>20,676,666.65</u>	<u>20,676,666.65</u>	<u>100</u>	

(5)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①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70,198.11	73,509.90	5.00
1-2 年 (含 2 年)	635,257.25	63,525.73	10.00
2-3 年 (含 3 年)	11,344,558.67	3,403,367.60	30.00
3-4 年 (含 4 年)			80.00
4-5 年 (含 5 年)	2,000,000.00	1,600,000.00	80.00
5 年以上	132,800.00	132,800.00	100.00
<u>合计</u>	<u>15,582,814.03</u>	<u>5,273,203.23</u>	

②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73,841.52	78,692.08	5.00
1-2 年 (含 2 年)	14,684,558.67	1,468,455.87	10.00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3年(含3年)			30.00
3-4年(含4年)	2,000,000.00	1,000,000.00	50.00
4-5年(含5年)	127,800.00	102,240.00	80.00
5年以上	5,000.00	5,000.00	100.00
合计	18,391,200.19	2,654,387.95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2023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654,387.95		20,676,666.65	<u>23,331,054.60</u>
2022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18,815.28			<u>2,618,815.28</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u>5,273,203.23</u>		<u>20,676,666.65</u>	<u>25,949,869.88</u>

②2022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627,843.81			<u>2,627,843.81</u>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033,833.33		1,033,833.33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60,377.47		19,642,833.32	<u>20,703,210.79</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654,387.95</u>		<u>20,676,666.65</u>	<u>23,331,054.60</u>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①2023 年度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20,676,666.65			20,676,666.65
组合计提	2,654,387.95	2,618,815.28		5,273,203.23
<u>合计</u>	<u>23,331,054.60</u>	<u>2,618,815.28</u>		<u>25,949,869.88</u>

②2022 年度

类别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20,676,666.65		20,676,666.65
组合计提	2,627,843.81	26,544.14		2,654,387.95
<u>合计</u>	<u>2,627,843.81</u>	<u>20,703,210.79</u>		<u>23,331,054.60</u>

注：报告期各期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8) 报告期各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 报告期各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湖南思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20,676,666.65	2-3 年	57.02	20,676,666.65
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12,485,162.51	3 年以内	34.43	3,492,020.4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保证金、押金	2,000,000.00	4-5年	5.52	1,600,000.00
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其他往来款	367,755.00	1年以内	1.01	18,387.75
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往来款	260,140.41	1年以内	0.72	13,007.02
<u>合计</u>		<u>35,789,724.57</u>		<u>98.70</u>	<u>25,800,081.90</u>

②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湖南思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20,676,666.65	1-2年	52.92	20,676,666.65
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15,317,012.41	2年以内	39.21	1,500,078.56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保证金、押金	2,121,400.00	3-5年	5.43	1,097,120.00
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往来款	495,342.74	1年以内	1.27	24,767.14
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其他往来款	378,984.00	1年以内	0.97	18,949.20
<u>合计</u>		<u>38,989,405.80</u>		<u>99.80</u>	<u>23,317,581.55</u>

(10) 报告期各期末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39,043.90		2,239,043.90	1,456,879.94		1,456,879.94
库存商品	378,739.35		378,739.35	755,015.29		755,015.29
低值易耗品	463,372.07		463,372.07	676,726.71		676,726.71
<u>合计</u>	<u>3,081,155.32</u>		<u>3,081,155.32</u>	<u>2,888,621.94</u>		<u>2,888,621.94</u>

2、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无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缴增值税及留抵进项税	846,081.82	2,274,267.99
预缴所得税		20,897.83
<u>合计</u>	<u>846,081.82</u>	<u>2,295,165.82</u>

(七) 长期股权投资

1、2023 年度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4,196.19		
<u>合计</u>	<u>1,804,196.19</u>		

接上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195,024.53			
<u>195,024.53</u>			

接上表：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			
			1,999,220.72	
			<u>1,999,220.72</u>	

2、2022 年度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1,596,900.08		
<u>合计</u>	<u>1,596,900.08</u>		

接上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207,296.11			
<u>207,296.11</u>			

接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804,196.19	
		<u>1,804,196.19</u>	

注：2021年4月，公司与湖南思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思源”）签订《怀化市餐厨垃圾集中收运处理项目合作协议》，约定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即“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思源”）就怀化市餐厨垃圾集中处理项目展开合作。其中，合作协议中约定公司持有项目公司5%股权，且公司在项目公司中具有2名董事席位，参与被投资公司的经营决策，故在“长期股权投资”中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八）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1）2023年度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42,134.47	<u>11,042,134.47</u>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u>11,042,134.47</u>	<u>11,042,134.47</u>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818,518.06	<u>6,818,518.06</u>
2、本期增加金额	<u>524,501.40</u>	<u>524,501.40</u>
（1）计提或摊销	524,501.40	<u>524,501.40</u>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u>7,343,019.46</u>	<u>7,343,019.46</u>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合计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u>3,699,115.01</u>	<u>3,699,115.01</u>
2、期初账面价值	<u>4,223,616.41</u>	<u>4,223,616.41</u>

注：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2022 年度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42,134.47	<u>11,042,134.47</u>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u>11,042,134.47</u>	<u>11,042,134.47</u>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294,016.67	<u>6,294,016.67</u>
2、本期增加金额	<u>524,501.39</u>	<u>524,501.39</u>
(1) 计提或摊销	524,501.39	<u>524,501.39</u>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u>6,818,518.06</u>	<u>6,818,518.06</u>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u>4,223,616.41</u>	<u>4,223,616.41</u>
2、期初账面价值	<u>4,748,117.80</u>	<u>4,748,117.80</u>

注：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报告期各期末无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报告期各期末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未发生改变。

4、报告期各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九）固定资产

1、项目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433,697,760.00	458,336,291.53
固定资产清理		
<u>合计</u>	<u>433,697,760.00</u>	<u>458,336,291.53</u>

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①2023 年度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2,963,748.56	274,984,006.11	153,422,498.77	3,064,163.19	<u>804,434,416.63</u>
2、本期增加金额	<u>871,670.28</u>	<u>20,855,222.25</u>	<u>20,549,674.06</u>	<u>1,326,881.91</u>	<u>43,603,448.50</u>
(1) 购置	695,155.28	1,749,138.54	20,549,674.06	921,216.50	<u>23,915,184.38</u>
(2) 在建工程转入	176,515.00	19,106,083.71		405,665.41	<u>19,688,264.12</u>
3、本期减少金额		<u>2,824,185.62</u>	<u>17,154,462.56</u>	<u>195,289.75</u>	<u>20,173,937.93</u>
(1) 处置或报废		2,824,185.62	17,154,462.56	195,289.75	<u>20,173,937.93</u>
4、期末余额	<u>373,835,418.84</u>	<u>293,015,042.74</u>	<u>156,817,710.27</u>	<u>4,195,755.35</u>	<u>827,863,927.20</u>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1,079,825.81	91,517,395.45	102,256,272.68	1,244,631.16	<u>346,098,125.10</u>
2、本期增加金额	<u>22,104,730.59</u>	<u>26,194,236.87</u>	<u>16,847,883.44</u>	<u>655,349.98</u>	<u>65,802,200.88</u>
(1) 计提	22,104,730.59	26,194,236.87	16,847,883.44	655,349.98	<u>65,802,200.88</u>
(2) 合并增加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u>1,288,011.91</u>	<u>16,260,621.61</u>	<u>185,525.26</u>	<u>17,734,158.78</u>
(1) 处置或报废		1,288,011.91	16,260,621.61	185,525.26	<u>17,734,158.78</u>
4、期末余额	173,184,556.40	<u>116,423,620.41</u>	<u>102,843,534.51</u>	<u>1,714,455.88</u>	<u>394,166,167.20</u>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余额	<u>200,650,862.44</u>	<u>176,591,422.33</u>	<u>53,974,175.76</u>	<u>2,481,299.47</u>	<u>433,697,760.00</u>
2、期初余额	<u>221,883,922.75</u>	<u>183,466,610.66</u>	<u>51,166,226.09</u>	<u>1,819,532.03</u>	<u>458,336,291.53</u>

注：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②2022 年度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1,436,834.17	260,091,984.48	132,117,823.35	4,306,639.07	<u>757,953,281.07</u>
2、本期增加金额	<u>11,526,914.39</u>	<u>17,487,034.62</u>	<u>23,936,590.39</u>	<u>1,458,458.66</u>	<u>54,408,998.06</u>
(1) 购置		3,045,519.14	23,020,769.35	1,458,458.66	<u>27,524,747.15</u>
(2) 在建工程转入	11,526,914.39	14,441,515.48	915,821.04		<u>26,884,250.91</u>
3、本期减少金额		<u>2,595,012.99</u>	<u>2,631,914.97</u>	<u>2,700,934.54</u>	<u>7,927,862.50</u>
(1) 处置或报废		2,595,012.99	2,631,914.97	2,700,934.54	<u>7,927,862.50</u>
4、期末余额	<u>372,963,748.56</u>	<u>274,984,006.11</u>	<u>153,422,498.77</u>	<u>3,064,163.19</u>	<u>804,434,416.63</u>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8,570,985.94	67,746,441.28	88,581,505.72	3,529,224.70	<u>288,428,157.64</u>
2、本期增加金额	<u>22,508,839.87</u>	<u>25,445,807.34</u>	<u>16,151,443.39</u>	<u>275,058.44</u>	<u>64,381,149.04</u>
(1) 计提	22,508,839.87	25,445,807.34	16,151,443.39	275,058.44	<u>64,381,149.04</u>
(2) 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u>1,674,853.17</u>	<u>2,476,676.43</u>	<u>2,559,651.98</u>	<u>6,711,181.58</u>
(1) 处置或报废		1,674,853.17	2,476,676.43	2,559,651.98	<u>6,711,181.58</u>
4、期末余额	<u>151,079,825.81</u>	<u>91,517,395.45</u>	<u>102,256,272.68</u>	<u>1,244,631.16</u>	<u>346,098,125.10</u>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余额	<u>221,883,922.75</u>	<u>183,466,610.66</u>	<u>51,166,226.09</u>	<u>1,819,532.03</u>	<u>458,336,291.53</u>
2、期初余额	<u>232,865,848.23</u>	<u>192,345,543.20</u>	<u>43,536,317.63</u>	<u>777,414.37</u>	<u>469,525,123.43</u>

注：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 报告期各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报告期各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报告期各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①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展厅及调度中心	2,740,915.91	无法办理
处理车间 2	2,120,852.32	无法办理
处理车间 1	1,375,400.32	无法办理
污泥浓缩车间	997,675.85	无法办理
生产辅助用房	867,731.13	无法办理
保安亭	184,195.58	无法办理
<u>合计</u>	<u>8,286,771.11</u>	

②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展厅及调度中心	2,914,362.70	无法办理
处理车间 2	2,317,179.70	无法办理
处理车间 1	1,502,721.20	无法办理
污泥浓缩车间	1,053,455.60	无法办理
生产辅助用房	948,057.00	无法办理

固定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保安亭	194,542.10	无法办理
<u>合计</u>	<u>8,930,318.30</u>	

(十) 在建工程

1、项目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6,174,745.99	40,117,720.62
工程物资		
<u>合计</u>	<u>26,174,745.99</u>	<u>40,117,720.62</u>

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长沙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升级技改项目	2,122,088.73		2,122,088.73	
综合楼项目	9,290,286.21		9,105,037.50	
沼气冷热电三联供能源站工程	7,764,093.73		144,754.72	
预处理线初分选物挤压处理工程			2,706,215.68	
智慧运维与调度集控管理系统工程	2,548,000.00		2,418,000.00	
消化液除油项目	1,948,000.00		172,665.38	
预算及费控管理系统工程	1,265,947.26		334,760.08	
厌氧除砂项目			1,885,920.11	
高压配电间项目			1,297,417.45	
待安装设备	919,253.91		1,269,970.41	
其他零星项目	317,076.15		435,626.76	
<u>合计</u>	<u>26,174,745.99</u>		<u>40,117,720.62</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①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额	本期其他 减少额	2023年 12月31日
综合楼项目	3,700万	9,105,037.50	185,248.71			9,290,286.21
长沙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升级技改项目	27,070万	20,347,352.53	9,453,481.41	9,717,274.20	17,961,471.01	2,122,088.73
合计		<u>29,452,390.03</u>	<u>9,638,730.12</u>	<u>9,717,274.20</u>	<u>17,961,471.01</u>	<u>11,412,374.94</u>

接上表：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25.11	10				自筹
11.01	10				自筹
合计					

注：本期其他减少系转入无形资产的土地使用权。

②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额	本期其他 减少额	2022年 12月31日
综合楼项目	3,700万	8,935,717.32	169,320.18			9,105,037.50
长沙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升级技改项目	27,070万		20,347,352.53			20,347,352.53
合计		<u>8,935,717.32</u>	<u>20,516,672.71</u>			<u>29,452,390.03</u>

接上表：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24.61	10				自筹
7.52	5				自筹
合计					

(3) 报告期各期末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一) 使用权资产

1、2023年度

使用权资产对应的租赁合同于2022年12月31日已到期。

2、2022年度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5,259.55	<u>875,259.55</u>
2、本期增加金额		
(1) 本期新增		
3、本期减少金额	<u>875,259.55</u>	<u>875,259.55</u>
(1) 本期租赁到期	875,259.55	<u>875,259.55</u>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37,629.78	<u>437,629.78</u>
2、本期增加金额	<u>437,629.77</u>	<u>437,629.77</u>
(1) 计提	437,629.77	<u>437,629.77</u>
3、本期减少金额	<u>875,259.55</u>	<u>875,259.55</u>
(1) 本期租赁到期	875,259.55	<u>875,259.55</u>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u>437,629.77</u>	<u>437,629.77</u>

注：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1) 2023年度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筹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086,365.59	2,334,573.43	241,580,665.87	25,264,088.93	<u>349,265,693.82</u>
2、本期增加金额	<u>17,961,471.01</u>	<u>798,023.05</u>	<u>-1,892,815.49</u>	<u>44,773.59</u>	<u>16,911,452.16</u>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筹建	合计
(1) 购置					
(2) BOT 项目完工转入					
(3) BOT 项目建设支出				44,773.59	<u>44,773.59</u>
(4) BOT 项目预计设备更新变动			-1,892,815.49		<u>-1,892,815.49</u>
(5) 在建工程转入	17,961,471.01	798,023.05			<u>18,759,494.06</u>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BOT 项目在建完工转出					
(3) 其他					
4、期末余额	<u>98,047,836.60</u>	<u>3,132,596.48</u>	<u>239,687,850.38</u>	<u>25,308,862.52</u>	<u>366,177,145.98</u>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100,898.55	125,419.27	110,416,462.82		<u>125,642,780.64</u>
2、本期增加金额	<u>1,654,291.57</u>	<u>528,492.27</u>	<u>9,269,159.11</u>		<u>11,451,942.95</u>
(1) 计提	1,654,291.57	528,492.27	9,269,159.11		<u>11,451,942.95</u>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u>16,755,190.12</u>	<u>653,911.54</u>	<u>119,685,621.93</u>		<u>137,094,723.59</u>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余额	<u>81,292,646.48</u>	<u>2,478,684.94</u>	<u>120,002,228.45</u>	<u>25,308,862.52</u>	<u>229,082,422.39</u>
2、期初余额	<u>64,985,467.04</u>	<u>2,209,154.16</u>	<u>131,164,203.05</u>	<u>25,264,088.93</u>	<u>223,622,913.18</u>

注：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2022年度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筹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086,365.59	80,487.77	241,580,665.87	25,175,388.92	<u>346,922,908.15</u>
2、本期增加金额		<u>2,254,085.66</u>		<u>88,700.01</u>	<u>2,342,785.67</u>
(1) 购置		40,912.68			<u>40,912.68</u>
(2) BOT 项目完工转入					
(3) BOT 项目建设支出				88,700.01	<u>88,700.01</u>
(4) 在建工程转入		2,213,172.98			<u>2,213,172.98</u>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BOT 项目在建完工转出					
(3) 其他					
4、期末余额	<u>80,086,365.59</u>	<u>2,334,573.43</u>	<u>241,580,665.87</u>	<u>25,264,088.93</u>	<u>349,265,693.82</u>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17,119.17	74,073.91	101,151,599.86		<u>114,642,792.94</u>
2、本期增加金额	<u>1,683,779.38</u>	<u>51,345.36</u>	<u>9,264,862.96</u>		<u>10,999,987.70</u>
(1) 计提	1,683,779.38	51,345.36	9,264,862.96		<u>10,999,987.70</u>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u>15,100,898.55</u>	<u>125,419.27</u>	<u>110,416,462.82</u>		<u>125,642,780.64</u>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余额	<u>64,985,467.04</u>	<u>2,209,154.16</u>	<u>131,164,203.05</u>	<u>25,264,088.93</u>	<u>223,622,913.18</u>
2、期初余额	<u>66,669,246.42</u>	<u>6,413.86</u>	<u>140,429,066.01</u>	<u>25,175,388.92</u>	<u>232,280,115.21</u>

注：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报告期各期尚未完工的特许经营权在建项目变动情况

(1)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完工转入特许经营权-运营项目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长沙市望城区生活垃圾转运站项目	25,264,088.93	44,773.59		25,308,862.52	
合计	<u>25,264,088.93</u>	<u>44,773.59</u>		<u>25,308,862.52</u>	

(2)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完工转入特许经营权-运营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长沙市望城区生活垃圾转运站项目	25,175,388.92	88,700.01		25,264,088.93	
合计	<u>25,175,388.92</u>	<u>88,700.01</u>		<u>25,264,088.93</u>	

3、报告期各期末无未办妥权证的土地使用权。

(十三)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1) 2023年度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企业合并形成的	本期减少处置	2023年12月31日
湖南中技清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发电业务资产组	23,895,832.59			23,895,832.59
合计	<u>23,895,832.59</u>			<u>23,895,832.59</u>

(2) 2022年度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企业合并形成的	本期减少处置	2022年12月31日
湖南中技清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发电业务资产组	23,895,832.59			23,895,832.59
合计	<u>23,895,832.59</u>			<u>23,895,832.59</u>

2、报告期各期末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述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湖南中技清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发电业务资产组	构成：并购湖南中技清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主要为机器设备； 依据：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认定依据，同时考虑企业管理层管理	不适用。本公司未设定经营分部。	是

生产经营活动、会计核算是否独立等因素。

4、可回收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 金额	预测期的 年限	预测期的 关键参数	预测期内的参 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 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的确定依据
湖南中技清能电 力科技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资产组	38,882,635.83	130,461,444.43		5	增长率 0%，毛利 率 55%，费用率 7%，折现率 9.5%	经对历史数据 和公司实际情 况分析确定	增长率 0%，毛利 率 55%，费用率 7%，折现率 9.5%	经对历史数据和公 司实际情况分析确 定
合计	38,882,635.83	130,461,444.43		--	--	--	--	--

5、公司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无。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1、2023年度

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额	2023年 12月31日
维护中心南区机械土石方	36,776,011.40		5,014,910.63		31,761,100.77
维护中心北区机械土石方	39,030,868.79		5,322,391.20		33,708,477.59
扩建工程机械土石方	31,314,795.86		4,270,199.40		27,044,596.46
绿化工程	2,272,053.44		847,781.65		1,424,271.79
10KV 专线升级改造费用	7,150,000.00		714,999.96		6,435,000.04
附属拆迁费用	3,484,894.83		246,334.06		3,238,560.77
划拨地整理工程	3,093,030.30		211,168.31		2,881,861.99
装修改造工程及服务费	1,303,115.62	1,166,087.32	267,649.78		2,201,553.16
其他小额项目	689,199.93	558,613.92	442,760.49		805,053.36
合计	125,113,970.17	1,724,701.24	17,338,195.48		109,500,475.93

2、2022年度

项目	2022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额	2022年 12月31日
维护中心南区机械土石方	41,790,922.05		5,014,910.65		36,776,011.40
维护中心北区机械土石方	44,353,259.99		5,322,391.20		39,030,868.79
扩建工程机械土石方	35,584,995.30		4,270,199.44		31,314,795.86
绿化工程	3,283,079.90		1,011,026.46		2,272,053.44

项目	2022年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额	2022年
	1月1日				12月31日
10KV 专线升级改造费用		7,150,000.00			7,150,000.00
附属拆迁费用	3,726,621.63		241,726.80		3,484,894.83
划拨地整理工程	3,307,575.76		214,545.46		3,093,030.30
装修改造工程及服务费	1,011,129.56	1,271,907.69	979,921.63		1,303,115.62
其他小额项目		824,088.86	134,888.93		689,199.93
<u>合计</u>	<u>133,057,584.19</u>	<u>9,245,996.55</u>	<u>17,189,610.57</u>		<u>125,113,970.17</u>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780,172.82	6,043,695.36	29,891,530.78	4,548,683.24
预计负债	32,866,045.73	4,929,906.86	51,243,037.84	7,686,455.68
股份支付	21,740,347.89	3,261,052.18	7,337,106.83	1,100,566.02
递延收益	324,000.00	48,600.00	372,000.00	55,800.00
<u>合计</u>	<u>94,710,566.44</u>	<u>14,283,254.40</u>	<u>88,843,675.45</u>	<u>13,391,504.94</u>

2、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特许经营权摊销产生的税会差异	52,876,998.38	7,931,549.76	60,488,426.75	9,073,264.01
<u>合计</u>	<u>52,876,998.38</u>	<u>7,931,549.76</u>	<u>60,488,426.75</u>	<u>9,073,264.01</u>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1,956,166.58	2,382,966.62
资产减值准备	20,677,193.39	20,677,169.80
可弥补亏损	1,251,599.15	343,587.80
<u>合计</u>	<u>23,884,959.12</u>	<u>23,403,724.22</u>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备注
2026年	8,768.82	8,768.82	
2027年	334,818.98	334,818.98	
2028年	908,011.35		
<u>合计</u>	<u>1,251,599.15</u>	<u>343,587.80</u>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采购预付款	337,046.43		337,046.43	1,029,383.82		1,029,383.82
<u>合计</u>	<u>337,046.43</u>		<u>337,046.43</u>	<u>1,029,383.82</u>		<u>1,029,383.82</u>

(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1、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00.00	2,000.00	保证金冻结	ETC业务保证金冻结
无形资产	177,716,020.53	115,070,657.88	抵押	抵押的实物资产
固定资产	105,097,879.04	63,918,062.50	抵押	抵押的实物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042,134.47	3,699,115.01	抵押	抵押的实物资产
<u>合计</u>	<u>293,858,034.04</u>	<u>182,689,835.39</u>		

2、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00.00	2,000.00	保证金冻结	ETC业务保证金冻结
无形资产	177,716,020.53	121,694,749.55	抵押	抵押的实物资产
固定资产	104,463,999.01	68,301,417.49	抵押	抵押的实物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042,134.47	4,223,616.41	抵押	抵押的实物资产
<u>合计</u>	<u>293,224,154.01</u>	<u>194,221,783.45</u>		

(十八)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277.78	23,925.00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合计</u>	<u>20,020,277.78</u>	<u>20,023,925.00</u>

2、报告期各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九)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工程、设备采购款	21,541,406.88	22,352,363.74
应付劳务采购款	39,304,841.97	24,483,599.92
应付材料能源采购款	11,966,220.33	5,034,125.11
其他	3,142,775.94	1,249,839.13
<u>合计</u>	<u>75,955,245.12</u>	<u>53,119,927.90</u>

2、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情况。

(二十)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租金	591,520.49	1,474,799.29
<u>合计</u>	<u>591,520.49</u>	<u>1,474,799.29</u>

2、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情况。

3、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预收款项。

(二十一)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977,546.48	762,760.41
<u>合计</u>	<u>1,977,546.48</u>	<u>762,760.41</u>

2、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情况。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1) 2023年度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6,725,043.43	131,296,445.13	129,896,421.31	28,125,067.25
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9,343,803.16	9,343,803.16	
辞退福利		629,896.79	494,165.79	135,731.00
<u>合计</u>	<u>26,725,043.43</u>	<u>141,270,145.08</u>	<u>139,734,390.26</u>	<u>28,260,798.25</u>

(2) 2022年度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9,528,135.41	127,948,637.19	120,751,729.17	26,725,043.43
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8,874,241.01	8,874,241.01	
辞退福利		715,201.67	715,201.67	
<u>合计</u>	<u>19,528,135.41</u>	<u>137,538,079.87</u>	<u>130,341,171.85</u>	<u>26,725,043.43</u>

2、短期薪酬列示

(1) 2023年度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220,375.14	110,272,571.92	109,139,411.16	27,353,535.90
二、职工福利费		8,644,937.68	8,393,036.68	251,901.00
三、社会保险费		<u>5,314,222.22</u>	<u>5,314,222.22</u>	
其中：1、医疗保险费		4,855,303.90	4,855,303.90	
2、工伤保险费		458,918.32	458,918.32	
3、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4,636,594.00	4,636,59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4,668.29	2,428,119.31	2,413,157.25	519,630.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u>合计</u>	<u>26,725,043.43</u>	<u>131,296,445.13</u>	<u>129,896,421.31</u>	<u>28,125,067.25</u>

(2) 2022年度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49,000.46	106,701,414.12	99,930,039.44	26,220,375.14
二、职工福利费		8,910,196.56	8,910,196.56	
三、社会保险费		<u>5,086,266.54</u>	<u>5,086,266.54</u>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其中：1、医疗保险费		4,656,954.78	4,656,954.78	
2、工伤保险费		429,311.76	429,311.76	
3、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4,428,396.00	4,428,39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134.95	2,822,363.97	2,396,830.63	504,668.2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u>合计</u>	<u>19,528,135.41</u>	<u>127,948,637.19</u>	<u>120,751,729.17</u>	<u>26,725,043.43</u>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1) 2023年度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8,951,810.76	8,951,810.76	
失业保险费		391,992.40	391,992.40	
企业年金缴费				
<u>合计</u>		<u>9,343,803.16</u>	<u>9,343,803.16</u>	

(2) 2022年度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8,499,393.83	8,499,393.83	
失业保险费		374,847.18	374,847.18	
企业年金缴费				
<u>合计</u>		<u>8,874,241.01</u>	<u>8,874,241.01</u>	

4、辞退福利

(1) 2023年度

项目	2023年缴费金额	期末余额应付未付金额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494,165.79	135,731.00
<u>合计</u>	<u>494,165.79</u>	<u>135,731.00</u>

(2) 2022年度

项目	2022 年缴费金额	期末余额应付未付金额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715,201.67	
<u>合计</u>	<u>715,201.67</u>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3,043,179.81	20,167,201.63
增值税	43,917.18	417,672.97
房产税	5,956.43	285,733.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941.98	78,485.7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00,672.85	56,061.21
其他税项	569,013.44	295,022.91
<u>合计</u>	<u>23,903,681.69</u>	<u>21,300,178.41</u>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477,130.04	12,147,762.91
<u>合计</u>	<u>21,477,130.04</u>	<u>12,147,762.91</u>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及押金	19,235,185.03	6,221,697.00
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	241,945.01	3,926,065.91
<u>合计</u>	<u>21,477,130.04</u>	<u>12,147,762.91</u>

(2) 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情况。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381,953.11	35,712,584.98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合计</u>	<u>26,381,953.11</u>	<u>35,712,584.98</u>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	257,081.05	99,158.85
<u>合计</u>	<u>257,081.05</u>	<u>99,158.85</u>

(二十七)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47,182,236.72	57,927,944.52	0.65%-4.10%
抵押借款	65,375,000.00	62,375,000.00	3.65%-5.4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05,134.73	95,177.25	
<u>合计</u>	<u>112,662,371.45</u>	<u>120,398,121.77</u>	

(二十八) 预计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特许经营项目未来资本性支出	32,866,045.73	51,243,037.84	特许经营项目预计未来资本性支出
<u>合计</u>	<u>32,866,045.73</u>	<u>51,243,037.84</u>	

(二十九) 递延收益

1、分类列示

(1) 2023年度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54,966.62		474,800.04	2,280,166.58	财政扶持
<u>合计</u>	<u>2,754,966.62</u>		<u>474,800.04</u>	<u>2,280,166.58</u>	

(2) 2022年度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29,766.66		474,800.04	2,754,966.62	财政扶持
<u>合计</u>	<u>3,229,766.66</u>		<u>474,800.04</u>	<u>2,754,966.62</u>	

2、政府补助情况

(1) 2023年度

负债项目	2022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3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锅炉改造补助	372,000.00			48,000.00		324,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沙市能源局2018上半年度 分布式能源专项资金	2,382,966.62			426,800.04		1,956,166.5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u>2,754,966.62</u>			<u>474,800.04</u>		<u>2,280,166.58</u>	

(2) 2022年度

负债项目	2022年 1月1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2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锅炉改造补助	420,000.00			48,000.00		372,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沙市能源局2018上半年度 分布式能源专项资金	2,809,766.66			426,800.04		2,382,966.6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u>3,229,766.66</u>			<u>474,800.04</u>		<u>2,754,966.62</u>	

(三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认缴的联营企业投资款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u>1,500,000.00</u>	<u>1,500,000.00</u>

(三十一) 股本

1、2023年12月31日

投资者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 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 比例 (%)
湖南仁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76,312,900.00	41.75			176,312,900.00	41.75
湖南仁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79,189,000.00	18.75			79,189,000.00	18.75
洪也凡	64,343,878.00	15.24			64,343,878.00	15.24
YI KE HONG	13,490,300.00	3.19			13,490,300.00	3.19
ALAN YI LUN HONG	13,490,300.00	3.19			13,490,300.00	3.19
易志刚	10,920,000.00	2.59			10,920,000.00	2.59
胡世梯	10,870,000.00	2.57			10,870,000.00	2.57
湖南仁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00,000.00	2.20			9,300,000.00	2.20

投资者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杨建增	8,880,000.00	2.10			8,880,000.00	2.10
朱光宁	6,000,000.00	1.42			6,000,000.00	1.42
蔡思吉	5,000,000.00	1.18			5,000,000.00	1.18
彭勇强	4,440,000.00	1.05			4,440,000.00	1.05
青岛松露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751,111.00	0.89			3,751,111.00	0.89
青岛高信明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9,400.00	0.77			3,249,400.00	0.77
祖柱	3,000,000.00	0.71			3,000,000.00	0.71
王清	3,000,000.00	0.71			3,000,000.00	0.71
长沙润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3,111.00	0.49			2,063,111.00	0.49
刘仕平	2,000,000.00	0.47			2,000,000.00	0.47
王年庚	1,000,000.00	0.24			1,000,000.00	0.24
陈坤	1,000,000.00	0.24			1,000,000.00	0.24
孙虎	1,000,000.00	0.24			1,000,000.00	0.24
合计	<u>422,300,000.00</u>	<u>100</u>			<u>422,300,000.00</u>	<u>100</u>

2、2022年12月31日

投资者名称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湖南仁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76,312,900.00	41.78			176,312,900.00	41.75
湖南仁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79,189,000.00	18.77			79,189,000.00	18.75
洪也凡	64,343,878.00	15.25			64,343,878.00	15.24
YI KE HONG	13,490,300.00	3.20			13,490,300.00	3.19
ALAN YI LUN HONG	13,490,300.00	3.20			13,490,300.00	3.19
易志刚	10,920,000.00	2.59			10,920,000.00	2.59
胡世梯	10,870,000.00	2.58			10,870,000.00	2.57
湖南仁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	2.13	300,000.00		9,300,000.00	2.20
杨建增	8,880,000.00	2.10			8,880,000.00	2.10
朱光宁	6,000,000.00	1.42			6,000,000.00	1.42
蔡思吉	5,000,000.00	1.18			5,000,000.00	1.18

投资者名称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彭勇强	4,440,000.00	1.05			4,440,000.00	1.05
青岛松露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751,111.00	0.89			3,751,111.00	0.89
青岛高信明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9,400.00	0.77			3,249,400.00	0.77
祖柱	3,000,000.00	0.71			3,000,000.00	0.71
王清	3,000,000.00	0.71			3,000,000.00	0.71
长沙润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3,111.00	0.49			2,063,111.00	0.49
刘仕平	2,000,000.00	0.47			2,000,000.00	0.47
王年庚	1,000,000.00	0.24			1,000,000.00	0.24
陈坤	1,000,000.00	0.24			1,000,000.00	0.24
孙虎	1,000,000.00	0.24			1,000,000.00	0.24
合计	<u>422,000,000.00</u>	<u>100</u>	<u>300,000.00</u>		<u>422,300,000.00</u>	<u>100</u>

注：报告期各期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之（一）企业历史沿革”。

（三十二）资本公积

1、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64,064,025.70			164,064,025.70
其他资本公积	7,337,106.83	14,403,241.06		21,740,347.89
合计	<u>171,401,132.53</u>	<u>14,403,241.06</u>		<u>185,804,373.59</u>

注：其他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4,403,241.06 元，系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

2、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63,554,025.70	510,000.00		164,064,025.70
其他资本公积	4,247,451.31	3,089,655.52		7,337,106.83
合计	<u>167,801,477.01</u>	<u>3,599,655.52</u>		<u>171,401,132.53</u>

注 1：股本溢价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300,000.00 元，由湖南仁怡

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 810,000.00 元认缴,其中 300,000.00 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金,溢价 51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工商登记已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办理完毕。本次增资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湘验〔2022〕43 号)。

注 2: 其他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089,655.52 元,系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

(三十三) 专项储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488,798.48	488,798.48	
<u>合计</u>		<u>488,798.48</u>	<u>488,798.48</u>	

2、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310,098.06	310,098.06	
<u>合计</u>		<u>310,098.06</u>	<u>310,098.06</u>	

(三十四) 盈余公积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7,672,181.11	42,585,826.86		150,258,007.97
<u>合计</u>	<u>107,672,181.11</u>	<u>42,585,826.86</u>		<u>150,258,007.97</u>

2、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4,344,236.19	33,327,944.92		107,672,181.11
<u>合计</u>	<u>74,344,236.19</u>	<u>33,327,944.92</u>		<u>107,672,181.11</u>

(三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608,661,300.12	396,734,986.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u>608,661,300.12</u>	<u>396,734,986.54</u>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6,948,095.61	458,364,258.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585,826.86	33,327,944.92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0,000,000.00	213,110,000.00
未分配利润转资本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u>663,023,568.87</u>	<u>608,661,300.12</u>

（三十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0,866,740.55	310,677,679.10	965,736,264.33	304,967,780.86
其他业务	5,784,335.56	628,084.91	3,423,405.91	565,370.07
<u>合计</u>	<u>1,026,651,076.11</u>	<u>311,305,764.01</u>	<u>969,159,670.24</u>	<u>305,533,150.93</u>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活垃圾中转处理：	<u>641,739,736.19</u>	<u>137,942,505.12</u>	<u>583,900,634.18</u>	<u>145,512,643.50</u>
其中：生活垃圾转运	628,509,077.20	130,336,974.87	570,808,126.03	136,401,005.84
污水处理	13,230,658.99	7,605,530.25	13,092,508.15	9,111,637.66
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	<u>379,082,230.77</u>	<u>172,690,400.39</u>	<u>381,746,930.14</u>	<u>159,366,437.35</u>
其中：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	205,057,488.45	148,127,166.26	189,515,022.92	131,631,077.67
工业级混合油	170,893,255.81	22,872,703.53	185,938,402.56	24,593,637.36
沼气发电	3,131,486.51	1,690,530.60	6,293,504.66	3,141,722.32
BOT 项目建设期服务收入	44,773.59	44,773.59	88,700.01	88,700.01
其他业务	5,784,335.56	628,084.91	3,423,405.91	565,370.07
<u>合计</u>	<u>1,026,651,076.11</u>	<u>311,305,764.01</u>	<u>969,159,670.24</u>	<u>305,533,150.93</u>

3、履约义务的说明

（1）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业务、生活垃圾转运业务、污水处理业务。在提供服务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按照处理量结算。

（2）沼气发电

向客户交付商品时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按照上网电量结算。

（3）工业级混合油销售

公司工业级混合油收入系以产品交付并经客户签收，公司完成了履约义务，产品在控制权发生转移后确认收入。

（4）BOT项目建设期服务业务

BOT项目建设期服务收入，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规定，本公司为BOT项目的社会资本方(建设方)，在BOT项目资产建造期间，虽未实际提供建造服务，但本公司作为BOT项目资产建造的主要责任人，从2021年1月1日起，识别为一项单独履约义务，将BOT项目交易价格按照BOT项目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确认BOT项目建设期服务收入。

（三十七）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3,788.27	2,318,547.42	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145,563.06	1,656,105.29	5%
土地使用税	1,775,070.05	1,761,276.00	从税法规定
房产税	4,788,078.68	4,672,288.54	从税法规定
印花税	492,638.26	127,832.28	从税法规定
其他税费	919,805.06	867,701.93	从税法规定
<u>合计</u>	<u>10,724,943.38</u>	<u>11,403,751.46</u>	

（三十八）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84,901.83	92,240.84
折旧及摊销		202,896.22
<u>合计</u>	<u>84,901.83</u>	<u>295,137.06</u>

（三十九）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52,021,540.98	50,172,767.33
业务招待费	9,767,864.41	6,970,765.60
中介机构费	7,045,565.48	5,903,242.52
折旧及摊销	5,115,469.23	4,826,398.63
股份支付费用	14,403,241.06	3,089,655.52
办公费	2,325,719.49	2,786,142.81
维修费	2,674,157.50	2,243,843.80

费用性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	4,945,616.30	4,895,850.77
<u>合计</u>	<u>98,299,174.45</u>	<u>80,888,666.98</u>

(四十) 研发费用

费用性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8,117,382.08	17,414,533.99
材料、燃动费	8,868,802.87	9,261,130.03
折旧及摊销	4,523,069.25	4,387,191.57
委托研发费	1,207,993.04	
其他费用	340,672.56	306,460.28
<u>合计</u>	<u>33,057,919.80</u>	<u>31,369,315.87</u>

(四十一)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费用	8,078,991.54	9,629,283.94
减：利息收入	5,454,961.58	3,482,281.11
汇兑损益	-1,456,864.31	-2,180,341.98
手续费及其他	86,830.16	81,258.78
<u>合计</u>	<u>1,253,995.81</u>	<u>4,047,919.63</u>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递延收益摊销	474,800.04	474,800.04
增值税即征即退补贴	13,902,680.32	26,387,060.17
个税手续费返还补贴	322,699.32	762,041.47
长沙市失业保险服务中心稳岗返还补贴	7,500.00	275,804.80
长沙市失业保险服务中心留工培训补助	15,000.00	362,500.00
税费减免及进项加计抵减	108,746.92	1,226,175.80
开福区经济发展奖励（高企奖励）	1,306,800.00	837,300.00
创新平台建设专项补助资金	920,000.00	
其他	386,167.97	99,567.92
<u>合计</u>	<u>17,444,394.57</u>	<u>30,425,250.20</u>

(四十三)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5,024.53	207,296.11
<u>合计</u>	<u>195,024.53</u>	<u>207,296.11</u>

(四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269,850.35	-2,437,791.8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618,815.28	-20,703,210.79
<u>合计</u>	<u>-9,888,665.63</u>	<u>-23,141,002.59</u>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54,002.97	90,000.00
<u>合计</u>	<u>154,002.97</u>	<u>90,000.00</u>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入	556,765.47	60,282.32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44,906.46	92,117.60
其他	23,994.00	158,396.66
<u>合计</u>	<u>625,665.93</u>	<u>310,796.58</u>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支出	1,152,435.84	968,362.59
对外捐赠	1,050,000.00	1,080,220.00
罚金滞纳金	57,996.78	3,111,967.70
其他	35,964.36	371,935.45
<u>合计</u>	<u>2,296,396.98</u>	<u>5,532,485.74</u>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243,770.32	79,984,418.25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33,463.71	-367,093.88
<u>合计</u>	<u>81,210,306.61</u>	<u>79,617,324.37</u>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578,158,402.22	537,981,582.8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6,723,760.33	80,697,237.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35,932.50	1,391,399.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3,875.37	1,139,764.00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5,033,972.55	-3,820,769.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7,002.84	3,121,310.52
综合利用资源生产产品取得收入减计影响	-2,736,291.88	-2,911,617.65
<u>合计</u>	<u>81,210,306.61</u>	<u>79,617,324.37</u>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2,958,167.29	2,337,214.19
利息收入	5,454,961.58	2,849,827.37
其他	68,900.46	250,514.26
<u>合计</u>	<u>8,482,029.33</u>	<u>5,437,555.82</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付现费用	30,034,939.65	22,009,255.33
其他	1,230,791.30	4,726,241.39
<u>合计</u>	<u>31,265,730.95</u>	<u>26,735,496.72</u>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的长期资产购建款	75,874,488.06	92,395,575.54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u>合计</u>	<u>75,874,488.06</u>	<u>92,395,575.54</u>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的招投标保证金	1,530,000.00	2,030,000.00
收回的资金拆借款	3,340,000.00	
<u>合计</u>	<u>4,870,000.00</u>	<u>2,030,000.00</u>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的招投标保证金	1,360,000.00	1,480,000.00
<u>合计</u>	<u>1,360,000.00</u>	<u>1,480,000.00</u>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的受限款项（专款专用银行存款）		9,581,104.00
<u>合计</u>		<u>9,581,104.00</u>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78,200.00
<u>合计</u>		<u>478,200.00</u>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①2023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0,023,925.00	20,000,000.00	20,277.78	20,023,925.00		20,020,277.78
长期借款	156,110,706.75	20,000,000.00	131,338.42	37,197,720.61		139,044,324.56
<u>合计</u>	<u>176,134,631.75</u>	<u>40,000,000.00</u>	<u>151,616.20</u>	<u>57,221,645.61</u>		<u>159,064,602.34</u>

②2022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0,026,583.33	20,000,000.00	23,925.00	20,026,583.33		20,023,925.00
长期借款	152,591,509.22	60,000,000.00	144,097.87	56,624,900.34		156,110,706.75
租赁负债	448,284.18		29,915.82	478,200.00		
合计	173,066,376.73	80,000,000.00	197,938.69	77,129,683.67		176,134,631.75

注：以上负债均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五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6,948,095.61	458,364,258.50
加：信用减值损失	9,888,665.63	23,141,002.59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		
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6,326,702.28	64,905,650.43
使用权资产折旧		437,629.77
无形资产摊销	11,451,942.95	10,999,987.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338,195.48	17,189,610.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54,002.97	-9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5,670.37	908,080.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22,127.23	7,448,941.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024.53	-207,29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1,749.46	-247,721.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1,714.25	-119,371.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533.38	510,953.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696,067.97	-169,664,627.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594,965.92	-13,476,849.46
其他	14,403,241.06	3,089,65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898,513.97	403,189,904.20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6,840,654.30	422,553,861.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2,553,861.25	314,592,559.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5,713,206.95</u>	<u>107,961,301.63</u>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现金	<u>356,840,654.30</u>	<u>422,553,861.25</u>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6,840,654.30	422,553,861.25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56,840,654.30</u>	<u>422,553,861.25</u>

3、报告期各期末无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4、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	2,000.00	ETC 冻结保证金
<u>合计</u>	<u>2,000.00</u>	<u>2,000.00</u>	

（五十一）外币货币性项目

1、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26,999,968.53</u>		<u>1,355,749.42</u>
其中：日元	26,999,968.53	0.050213	1,355,749.42
长期借款	<u>620,999,277.48</u>		<u>31,182,236.72</u>
其中：日元	620,999,277.48	0.050213	31,182,236.72

2、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27,540,000.00</u>		<u>1,441,939.32</u>
其中：日元	27,540,000.00	0.052358	1,441,939.32
长期借款	<u>647,459,364.44</u>		<u>33,899,677.40</u>
其中：日元	647,459,364.44	0.052358	33,899,677.40

(五十二) 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65,317.46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72,480.89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25,389.64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A、租赁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收入情况		
租赁收入	4,432,401.84	2,861,144.76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第1年	2,585,567.74	1,669,001.11

七、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8,117,382.08	17,414,533.99
材料、燃动费	8,868,802.87	9,261,130.03
折旧及摊销	4,523,069.25	4,387,191.57
委托研发费	1,207,993.04	
其他费用	340,672.56	306,460.28
<u>合计</u>	<u>33,057,919.80</u>	<u>31,369,315.87</u>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3,057,919.80	31,369,315.87
资本化研发支出		
<u>合计</u>	<u>33,057,919.80</u>	<u>31,369,315.87</u>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反向购买

无。

(四) 处置子公司

无。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六) 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本公司的构成

(1) 本公司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	16,720.00	长沙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100.00		100.00	受让股权
湖南联合餐厨有机固废循环利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长沙市	1,000.00	长沙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新设
长沙仁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	200.00	长沙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100.00	100.00	受让股权
湖南仁和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长沙市	7,000.00	长沙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100.00	100.00	受让股权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无。

(二)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无。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联营企业

无。

2、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2022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99,220.72	1,804,196.1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95,024.53	207,296.1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5,024.53	207,296.11

十、政府补助

(一) 报告期各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1、2023年度

财务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754,966.62			474,800.04		2,280,166.58	与资产相关
<u>合计</u>	<u>2,754,966.62</u>			<u>474,800.04</u>		<u>2,280,166.58</u>	

2、2022年度

财务报表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229,766.66			474,800.04		2,754,966.62	与资产相关
<u>合计</u>	<u>3,229,766.66</u>			<u>474,800.04</u>		<u>2,754,966.62</u>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财务报表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其他收益	17,444,394.57	30,425,250.20
<u>合计</u>	<u>17,444,394.57</u>	<u>30,425,250.20</u>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报告期的金融工具，金融资产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贷款与应收款项，如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负债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负债，如应付账款、长短期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1、金融工具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56,842,654.30		<u>356,842,654.30</u>
应收账款		559,281,871.89		<u>559,281,871.89</u>
其他应收款		10,309,610.80		<u>10,309,610.80</u>
<u>合计</u>		<u>926,434,136.99</u>		<u>926,434,136.99</u>

接上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摊余成本计量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合计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22,555,861.25		<u>422,555,861.25</u>
应收账款		325,196,990.96		<u>325,196,990.96</u>
其他应收款		15,736,812.24		<u>15,736,812.24</u>
合计		<u>763,489,664.45</u>		<u>763,489,664.45</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020,277.78	<u>20,020,277.78</u>
应付账款		75,955,245.12	<u>75,955,245.12</u>
其他应付款		21,477,130.04	<u>21,477,130.04</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381,953.11	<u>26,381,953.11</u>
长期借款		112,662,371.45	<u>112,662,371.45</u>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u>1,500,000.00</u>
合计		<u>257,996,977.50</u>	<u>257,996,977.50</u>

接上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023,925.00	<u>20,023,925.00</u>
应付账款		53,119,927.90	<u>53,119,927.90</u>
其他应付款		12,147,762.91	<u>12,147,762.91</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12,584.98	<u>35,712,584.98</u>
长期借款		120,398,121.77	<u>120,398,121.77</u>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u>1,500,000.00</u>
合计		<u>242,902,322.56</u>	<u>242,902,322.56</u>

2、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等

未能如期偿付的应收款项，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100%；
- 2)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回款期限以及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的违约损失率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且考虑业绩增长因素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2)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3)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二）应收账款和六、（四）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当地市政管理部门的垃圾处理服务费。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尚未发生大额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

3、流动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对月度资金使用计划的编制、审批、执行、分析等进行了规定，通过上述现金流出预测，结合预期现金流入的情况，以考虑是否使用银行给予的授信额度，以确保公司维护充裕的现金储备，以规避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以满足长短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584,242.96		<u>20,584,242.96</u>
应付账款	67,921,885.14	8,033,359.98	<u>75,955,245.12</u>
其他应付款	14,677,580.12	6,799,549.92	<u>21,477,130.04</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43,082.06		<u>27,243,082.06</u>
长期借款		122,958,401.76	<u>122,958,401.76</u>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u>1,500,000.00</u>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u>合计</u>	<u>130,426,790.28</u>	<u>139,291,311.66</u>	<u>269,718,101.94</u>

接上表：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659,025.00		<u>20,659,025.00</u>
应付账款	46,792,499.62	6,327,428.28	<u>53,119,927.90</u>
其他应付款	6,316,620.94	5,831,141.97	<u>12,147,762.91</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11,805.05		<u>37,411,805.05</u>
长期借款	4,304,049.91	146,000,063.16	<u>150,304,113.07</u>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u>1,500,000.00</u>
<u>合计</u>	<u>115,484,000.52</u>	<u>159,658,633.41</u>	<u>275,142,633.93</u>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借款的借款合同对借款利率均进行了明确约定，故本公司金融负债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各期本公司外汇收支及外汇余额较小，报告期无外汇重大风险。

(二) 套期

无。

(三) 金融资产转移

无。

十二、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

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报告期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的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净负债包括金融负债减去货币资金。资本包括所有者权益减去其他综合收益，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或比率	余额或比率
金融负债	257,996,977.50	242,902,322.56
减：货币资金	356,842,654.30	422,555,861.25
净负债小计	<u>-98,845,676.80</u>	<u>-179,653,538.69</u>
资本	1,421,385,950.43	1,310,034,613.76
净负债和资本合计	<u>1,322,540,273.63</u>	<u>1,130,381,075.07</u>
杠杆比率	-0.07	-0.16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报告期各期财务报表中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均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十四、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有关信息

控股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湖南仁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	洪也凡	组织管理服务	22,000.00

接上表：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1.78%	41.78%	洪也凡	91430100MA4M42MYXF

(三)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四)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本附注“九、（三）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五)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湖南仁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湖南仁伦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洪也凡	实际控制人
祖柱	其他关联方
熊杰	其他关联方
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六) 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其他关联交易

无。

（七）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12,485,162.51	3,492,020.48	15,317,012.41	1,500,078.56
<u>合计</u>		<u>12,485,162.51</u>	<u>3,492,020.48</u>	<u>15,317,012.41</u>	<u>1,500,078.56</u>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熊杰		173.00
其他应付款	祖柱		150.00
<u>合计</u>		<u>1,500,000.00</u>	<u>1,500,323.00</u>

（八）关联方承诺事项

无。

十五、股份支付

（一）各项权益工具

1、2023年度

无。

2、2022年度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湖南仁怡第三次增资	300,000.00	2,389,050.00						
<u>合计</u>	<u>300,000.00</u>	<u>2,389,050.00</u>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以 PE 入股价格为基础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无	根据在职人员对应的权益工具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1,740,347.89	7,337,106.8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403,241.06	3,089,655.52

（三）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说明

1、报告期各期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最近一期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即 2021 年 9 月 26 日引进的外部机构投资者 10.66 元/股的入股价格作为公允价格。

2、股份支付的确认

（1）2023 年度

项目	每股公允价值	转让每股作价	股份数	本次产生的股份支付的金额	摊销总月份	本期发生额摊销期限	本期发生额确认的股份激励费用
湖南仁怡第一次增资	5.16	2.70	8,800,000.00	21,604,880.00	43	12	11,922,072.74
湖南仁怡第二次增资	10.66	2.70	200,000.00	1,592,700.00	37	12	930,940.32
湖南仁怡第三次增资	10.66	2.70	300,000.00	2,389,050.00	25	12	1,550,228.00
<u>合计</u>							<u>14,403,241.06</u>

（2）2022 年度

项目	每股公允价值	转让每股作价	股份数	本次产生的股份支付的金额	摊销总月份	本期发生额摊销期限	本期发生额确认的股份激励费用
湖南仁怡第一次增资	5.16	2.70	8,800,000.00	21,604,880.00	81	12	2,597,688.20
湖南仁怡第二次增资	10.66	2.70	200,000.00	1,592,700.00	75	12	226,517.32
湖南仁怡第三次增资	10.66	2.70	300,000.00	2,389,050.00	63	7	265,450.00
<u>合计</u>							<u>3,089,655.52</u>

（四）报告期股份支付费用

1、2023 年度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湖南仁怡第一次增资	11,922,072.74	
湖南仁怡第二次增资	930,940.32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湖南仁怡第三次增资	1,550,228.00	
<u>合计</u>	<u>14,403,241.06</u>	

2、2022 年度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湖南仁怡第一次增资	2,597,688.20	
湖南仁怡第二次增资	226,517.32	
湖南仁怡第三次增资	265,450.00	
<u>合计</u>	<u>3,089,655.52</u>	

（五）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的说明

因重组交易，湖南仁怡合伙人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湖南仁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补充协议（二）》，该协议约定，股权激励对象获得的持股平台出资份额自获得之日起至重组交易公司股权交割日当日止锁定，若股权激励对象在前述锁定期内离职，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按照非公允价值回购该激励对象持有的持股平台份额。

公司对股份支付协议的修改，是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缩短服务期），因此，公司重估服务期至本次重组股权交割日进行会计处理。

（六）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军信股份”）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湖南仁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等 19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本公司 63%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军信股份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中止审核通知：“因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评估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所对其中止审核”。

2024 年 2 月 28 日，军信股份向深交所提交恢复审核申请；2024 年 2 月 29 日，深交所同意恢复审核本次交易。

2024年3月1日，军信股份公司再次收到深交所中止审核通知。由于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限，深交所按照《重组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对本次交易再次中止审核。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次交易处于中止状态。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债务重组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债务重组事项。

（二）资产置换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置换事项。

（三）年金计划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年金计划事项。

（四）终止经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终止经营。

（五）分部信息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生活垃圾中转处理、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各业务间资产、人员及财务各方面紧密相连，公司未对上述业务设立专门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制度及财务核算制度，报告期各期公司无不同的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无分部报告。

（六）借款费用

报告期各期，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外币折算

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2022年度	-2,180,341.98
2023年度	-1,456,864.31

（八）特许经营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特许经营权基本情况

序号	特许经营权	具体项目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特许经营期限	项目 移交方式 状态
----	-------	------	------	------	--------	------------------

1	长沙市第一垃圾中转处理场特许经营权	其他垃圾处理项目和厨余垃圾处理项目	长沙市人民政府	《长沙市第一垃圾中转处理场特许经营合同》 《〈长沙市第一垃圾中	2005年5月1日至2030年4月30日（自启用日25年）	运营	按评估价值移交
		配套污水处理项目	长沙市人民政府	转处理场特许经营合同〉之配套污水处理项目补充协议》	2015年3月20日至2030年4月30日	运营	无偿移交
2	长沙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	长沙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长沙市人民政府	《长沙市餐厨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合同书》	2012年6月28日至2037年6月27日	运营	无需移交
3	长沙市望城区生活垃圾转运站特许经营权	长沙市望城区生活垃圾转运站项目	长沙市人民政府	《长沙市望城区生活垃圾转运站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30年（含建设期），自正式签署合同、甲方划拨项目土地至项目公司名下、“三通一平”完成、施工单位正式开工之日起	筹建	无偿移交

（九）未决诉讼事项

2021年4月，联合餐厨、湖南思源、王政签订了《怀化市餐厨垃圾集中收运处理项目合作协议》《怀化市餐厨垃圾集中处理项目补充协议》，约定联合餐厨、湖南思源共同组成联合体，参加怀化市餐厨垃圾集中收运处理项目的招标或竞争性谈判，同时成立项目公司（湖南思源持有该公司95%股权，联合餐厨持有该公司5%股权）；在项目公司取得特许经营权并签订特许经营协议后，湖南思源将项目公司75%股权转让给联合餐厨，转让价格参考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结果载明的项目公司75%股权价格确定，但不低于3,000万元以及项目公司实缴20%股权资金的总额；因湖南思源资金困难，联合餐厨于签订合同当日向其提供第一笔700万元的借款，该借款由王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双方成立项目公司且临时处置线投产运营前，联合餐厨支付给湖南思源第二笔资金1,300万元；在项目临时处置线投入运营满一个月且项目公司收到第一笔政府补贴资金后的3个工作日内，联合餐厨支付给湖南思源第三笔资金1,000万元。

2021年6月，为担保《怀化市餐厨垃圾集中收运处理项目合作协议》的履行，联合餐厨、湖南思源签订《股权质押合同》，湖南思源将其持有的项目公司2,850万元出资额质押给联合餐厨，并办理质押登记手续。后联合餐厨、湖南思源、王政签订《怀化市餐厨垃圾集中收运处理项目合作协议补充协议》并约定，联合餐厨向湖南思源提供借款1,300万元，该笔借款由王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合同签订后，联合餐厨按约履行了相关义务，但在联合餐厨、湖南思源组成的联合体中标怀化市厨余（含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项目后，湖南思源、王政拒不依照《怀化市餐厨垃圾集中收运处理项目合作协议》将项目公司股权按约转让给联合餐厨。

因双方就项目公司股权转让事宜经反复沟通仍未达成一致，2022年7月11日，仁和环

向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上述案件受理后，湖南思源提出反诉。

2022年11月28日，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湘0105民初9190号民事判决，支持仁和环境主要诉讼请求。

2023年8月31日，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3）湘01民终144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23年10月21日，湖南思源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再审申请书》。2023年12月14日，湖南思源向中方县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解除《怀化市餐厨垃圾集中收运处理项目合作协议》中的第五条、第四条中关于联合思源公司治理方面的部分条款约定。2024年2月29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湖南思源的再审申请。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中方县人民法院尚未开庭审理湖南思源起诉事宜。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07,636,997.07	84,013,946.17
1-2年（含2年）	1,764,295.67	
小计	<u>109,401,292.74</u>	<u>84,013,946.17</u>
减：坏账准备	5,516,124.20	4,094,706.93
合计	<u>103,885,168.54</u>	<u>79,919,239.24</u>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2023年12月31日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09,401,292.74</u>	<u>100.00</u>	<u>5,516,124.20</u>	<u>5.04</u>	<u>103,885,168.54</u>
其中：账龄组合	108,558,188.36	99.23	5,516,124.20	5.08	103,042,064.16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843,104.38	0.77			843,104.38
合计	<u>109,401,292.74</u>	<u>100</u>	<u>5,516,124.20</u>		<u>103,885,168.54</u>

（2）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013,946.17	100.00	4,094,706.93	4.87	79,919,239.24
其中：账龄组合	81,894,138.64	97.48	4,094,706.93	5.00	77,799,431.7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119,807.53	2.52			2,119,807.53
合计	<u>84,013,946.17</u>	<u>100</u>	<u>4,094,706.93</u>		<u>79,919,239.24</u>

3、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06,793,892.69	5,339,694.63	5.00
1-2年 (含2年)	1,764,295.67	176,429.57	10.00
合计	<u>108,558,188.36</u>	<u>5,516,124.20</u>	

(2)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81,894,138.64	4,094,706.93	5.00
合计	<u>81,894,138.64</u>	<u>4,094,706.93</u>	

4、坏账准备的情况

(1) 2023年12月31日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计提	4,094,706.93	1,421,417.27			5,516,124.20
合计	<u>4,094,706.93</u>	<u>1,421,417.27</u>			<u>5,516,124.20</u>

(2) 2022年度

类别	2022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计提	2,248,048.35	1,846,658.58			4,094,706.93

类别	2022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计	<u>2,248,048.35</u>	<u>1,846,658.58</u>		<u>4,094,706.93</u>

5、报告期各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报告期各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沙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非关联方	71,581,865.12	1年以内	65.43	3,579,093.26
长沙市芙蓉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非关联方	8,230,213.67	2年以内	7.52	490,661.47
宁乡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非关联方	6,167,258.03	1年以内	5.64	308,362.90
长沙市雨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非关联方	5,838,850.00	1年以内	5.34	291,942.50
长沙县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4,163,430.96	1年以内	3.81	208,171.55
合计		<u>95,981,617.78</u>		<u>87.74</u>	<u>4,878,231.68</u>

注1：长沙市芙蓉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应收账款账龄具体情况：1年以内6,647,198.00元，1-2年1,583,015.67元。

(2)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沙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非关联方	53,972,363.00	1年以内	64.24	2,698,618.15
长沙市芙蓉区市容环境卫生维护中心	非关联方	6,083,015.67	1年以内	7.24	304,150.78
长沙市雨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非关联方	5,457,600.00	1年以内	6.50	272,880.00
宁乡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非关联方	3,992,978.65	1年以内	4.75	199,648.93
长沙市望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非关联方	2,820,938.24	1年以内	3.36	141,046.91
合计		<u>72,326,895.56</u>		<u>86.09</u>	<u>3,616,344.77</u>

(二) 其他应收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9,560,935.14	15,006,413.65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u>合计</u>	<u>159,560,935.14</u>	<u>95,006,413.65</u>

2、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湖南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80,000,000.00
<u>合计</u>	<u>150,000,000.00</u>	<u>80,000,000.00</u>

3、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098,922.28	1,818,737.57
1-2年(含2年)	632,453.74	35,361,225.32
2-3年(含3年)	32,021,225.32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127,800.00
5年以上	132,800.00	5,000.00
<u>小计</u>	<u>33,885,401.34</u>	<u>37,312,762.89</u>
减:坏账准备	24,324,466.20	22,306,349.24
<u>合计</u>	<u>9,560,935.14</u>	<u>15,006,413.65</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金拆借款	33,161,829.16	35,993,679.06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31,190.77	739,003.16
其他往来款	459,581.41	447,280.67
保证金、押金	132,800.00	132,800.00
<u>小计</u>	<u>33,885,401.34</u>	<u>37,312,762.89</u>
坏账准备	24,324,466.20	22,306,349.24
<u>合计</u>	<u>9,560,935.14</u>	<u>15,006,413.65</u>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807,857.42	61.41	20,676,666.65	99.37	131,190.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3,077,543.92</u>	<u>38.59</u>	<u>3,647,799.55</u>	<u>27.89</u>	<u>9,429,744.37</u>
其中：账龄组合	13,077,543.92	38.59	3,647,799.55	27.89	9,429,744.37
<u>合计</u>	<u>33,885,401.34</u>	<u>100</u>	<u>24,324,466.20</u>		<u>9,560,935.14</u>

②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415,669.81	57.40	20,676,666.65	96.55	739,003.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5,897,093.08</u>	<u>42.60</u>	<u>1,629,682.59</u>	<u>10.25</u>	<u>14,267,410.49</u>
其中：账龄组合	15,897,093.08	42.60	1,629,682.59	10.25	14,267,410.49
<u>合计</u>	<u>37,312,762.89</u>	<u>100.00</u>	<u>22,306,349.24</u>		<u>15,006,413.65</u>

(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①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湖南思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676,666.65	20,676,666.65	100.00	涉及诉讼，管理层判断可收回性较低	
湖南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1,190.77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u>合计</u>	<u>20,807,857.42</u>	<u>20,676,666.65</u>	<u>100</u>		

②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湖南思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676,666.65	20,676,666.65	100.00	涉及诉讼，管理层判断可收回性较低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湖南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39,003.16			
<u>合计</u>	<u>21,415,669.81</u>	<u>20,676,666.65</u>	<u>100</u>	

(5)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①2023年12月31日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967,731.51	48,386.58	5.00
1-2年 (含2年)	632,453.74	63,245.37	10.00
2-3年 (含3年)	11,344,558.67	3,403,367.60	30.00
3-4年 (含4年)			80.00
4-5年 (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32,800.00	132,800.00	100.00
<u>合计</u>	<u>13,077,543.92</u>	<u>3,647,799.55</u>	

②2022年12月31日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079,734.41	53,986.72	5.00
1-2年 (含2年)	14,684,558.67	1,468,455.87	10.00
2-3年 (含3年)			30.00
3-4年 (含4年)			50.00
4-5年 (含5年)	127,800.00	102,240.00	80.00
5年以上	5,000.00	5,000.00	100.00
<u>合计</u>	<u>15,897,093.08</u>	<u>1,629,682.59</u>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2023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29,682.59		20,676,666.65	<u>22,306,349.24</u>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18,116.96			<u>2,018,116.96</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3,647,799.55</u>		<u>20,676,666.65</u>	<u>24,324,466.20</u>

②2022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52,246.08			<u>1,852,246.08</u>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033,833.33		1,033,833.3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11,269.84		19,642,833.32	<u>20,454,103.16</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629,682.59</u>		<u>20,676,666.65</u>	<u>22,306,349.24</u>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①2023 年度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20,676,666.65			20,676,666.65
组合计提	1,629,682.59	2,018,116.96		3,647,799.55
<u>合计</u>	<u>22,306,349.24</u>	<u>2,018,116.96</u>		<u>24,324,466.20</u>

②2022年度

类别	2022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20,676,666.65		20,676,666.65
组合计提	1,852,246.08	-222,563.49		1,629,682.59
<u>合计</u>	<u>1,852,246.08</u>	<u>20,454,103.16</u>		<u>22,306,349.24</u>

注：报告期各期末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8) 报告期各期末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 报告期各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湖南思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20,676,666.65	2-3年	61.02	20,676,666.65
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12,485,162.51	3年以内	36.85	3,492,020.48
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往来款	260,140.41	1年以内	0.77	13,007.02
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其他往来款	199,441.00	1年以内	0.59	9,972.05
湖南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31,190.77	1年以内	0.39	
<u>合计</u>		<u>33,752,601.34</u>		<u>99.62</u>	<u>24,191,666.20</u>

②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湖南思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20,676,666.65	1-2年	55.41	20,676,666.65
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15,317,012.41	2年以内	41.05	1,500,078.56
湖南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739,003.16	1年以内	1.98	
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往来款	238,731.67	1年以内	0.64	11,936.58
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其他往来款	194,232.00	1年以内	0.52	9,711.6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合计		<u>37,165,645.89</u>		<u>99.60</u>	<u>22,198,393.39</u>

(10) 报告期各期末无因资产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41,050,937.38		541,050,937.38	541,050,937.38		541,050,937.38
对联营企业投资	1,999,220.72		1,999,220.72	1,804,196.19		1,804,196.19
合计	<u>543,050,158.10</u>		<u>543,050,158.10</u>	<u>542,855,133.57</u>		<u>542,855,133.57</u>

2、对子公司投资

(1) 2023年度

被投资单位	2022年	追加 投资	其他	本期	2023年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12月31日			减少	12月31日		
湖南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41,050,937.38				541,050,937.38		
合计	<u>541,050,937.38</u>				<u>541,050,937.38</u>		

(2) 2022年度

被投资单位	2022年	追加 投资	其他	本期	2022年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1月1日			减少	12月31日		
湖南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41,050,937.38				541,050,937.38		
合计	<u>541,050,937.38</u>				<u>541,050,937.38</u>		

3、对联营企业投资

(1) 2023年度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4,196.19		
合计	<u>1,804,196.19</u>		

接上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195,024.53			
<u>195,024.53</u>			

接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999,220.72	
		<u>1,999,220.72</u>	

(2) 2022 年度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湖南联合思源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1,596,900.08		
<u>合计</u>	<u>1,596,900.08</u>		

接上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207,296.11			
<u>207,296.11</u>			

接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804,196.19	
		<u>1,804,196.19</u>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7,476,947.20	175,868,333.97	383,622,866.00	161,191,024.99
其他业务	393,764.53	261.06	219,649.00	4,792.75
<u>合计</u>	<u>387,870,711.73</u>	<u>175,868,595.03</u>	<u>383,842,515.00</u>	<u>161,195,817.74</u>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	<u>387,476,947.20</u>	<u>175,868,333.97</u>	<u>383,622,866.00</u>	<u>161,191,024.99</u>
其中：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	205,057,488.45	148,127,166.26	189,515,022.92	130,278,796.44
工业级混合油	170,893,255.81	22,865,198.01	185,938,402.56	23,996,393.78
沼气发电	11,526,202.94	4,875,969.70	8,169,440.52	6,915,834.77
其他业务	393,764.53	261.06	219,649.00	4,792.75
<u>合计</u>	<u>387,870,711.73</u>	<u>175,868,595.03</u>	<u>383,842,515.00</u>	<u>161,195,817.74</u>

3、履约义务的说明

(1) 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业务在提供服务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按照处理量结算。

(2) 沼气发电

向客户交付商品时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按照上网电量结算。

(3) 工业级混合油销售

公司工业级混合油收入系以产品交付并经客户签收，公司完成了履约义务，产品在控制权发生转移后确认收入。

(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全资子公司分红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5,024.53	207,296.11
<u>合计</u>	<u>300,195,024.53</u>	<u>200,207,296.11</u>

二十、补充资料

(一)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要求，披露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4,002.97	90,000.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35,467.97	1,575,172.72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08,150.10	632,453.74	
(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2) 债务重组损益			
(13)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4)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15)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6)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可行权日之后, 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1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0,731.05	-5,221,689.16	
(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1,626,889.99</u>	<u>-2,924,062.70</u>	
减: 所得税影响金额	263,916.06	230,375.77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1,362,973.93</u>	<u>-3,154,438.47</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362,973.93	-3,154,438.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u>合计</u>	<u>1,362,973.93</u>	<u>-3,154,438.47</u>	

与公司经营业务紧密相关属于与经常性损益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工业级混合油销售业务和沼气发电业务、子公司仁和环保垃圾转运处理和污水处理业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其中，本公司餐厨垃圾收运及厌氧发酵业务2022年1-2月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70%，工业级混合油销售业务2022年度、2023年度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70%，本公司沼气发电业务2022年度、2023年度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100%，子公司仁和环保垃圾转运处理业务2022年1-2月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70%，和污水处理业务2022年度、2023年度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70%。

本公司报告期内取得的即征即退增值税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属于经常性损益，本公司2022年度收到的即征即退增值税为26,387,060.17元，2023年度收到的即征即退增值税为13,902,680.32元。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2023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84%	1.18	1.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74%	1.17	1.17

2、2022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86%	1.09	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13%	1.09	1.09

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